

142

甘肅省教育廳 國民政府 教育部 司廳 編合

# 國民教育指導月刊

第二卷第二期要目

## 縣市地方教育經費研究

- 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宛夢寶
- 縣教育經費應依照中央最近明令確定之辦法保障.....熊壽高
- 清理本省各縣教育經費芻議.....趙滌性
- 雙手並用的教育.....嚴謙六
- 教師的求知問題.....宋智賢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五日出版

甘肅省政府教育廳發行

藏書閣

# 國民教育指導月刊

第二卷 第二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十五日出版

## 目錄

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施學曾

兒童習業應按照中央城區明令確定之辦法保障

熊廷璽

開辦本有各野教育經費會議

趙綠俊

雙手萬能的教員

嚴謙六

教師的求知問題

朱智賢

小學國語科文法教學的研究

熊忠履

介紹幾種小學低年級工作遊戲教材

仇河清

小學教師應有的兒童保育常識

葛誠慧

再報介紹

單恩翔

編後

#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宛學寶

## 一、前言

「保障教育經費獨立」一語，載在本黨政綱，久已為外國人所共喻。惟吾人所謂「教育經費獨立」者，並無離奇怪誕之義存乎其間，亦自有其統一性與中和性之效用，並尊重行政制度之完整；非固執主權者，如美國教育學者何伯萊之流主張政教分離，將教育捐稅決定權及教育經費收支權完全歸諸教育行政之手，形成教育界之「狄克推多」。吾人所企求者，只在教育收入用之於教育支出一點而已。

所謂「地方教育經費」一辭之涵義，依「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辦法」之詮釋，應包括於自治財政收支系統範疇之內，即係指縣（市）教育經費（包括鄉（鎮）教育經費）而言，向所謂地方云者，在省（市）地方與縣（市）地方之別，因政治方式之演進，省（市）地方教育經費已劃入國家財政收支系統之內。國家之財力為推動教育之機盾，其力量自為優越。所可慮者，惟在縣（市）教育經費之動輒不恆，每足以影響教育事業之進展，今茲斯論，亦只此耳。

且吾人所企求「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者，重精紳，不重形式。

## 二、地方教育經費獨立性之理論根據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教育經費之管理，是財務問題而非教育問題，此言自表面觀之，似尚可信，而其實則非也。教育事業自其特徵，莫不在於與教育經費相關聯，而其功效又非短促時期所能察見，非如保安任務衛生造路等行政勤數之顯而易見，可計日而程功，故教育事業與其他一般公共事業之性質與目的既有不同，所需要之經濟條件，自不能等量齊觀，一同支配。茲述其要點如下：

1 教育功效非短促時間所能看出；教育功用實在人格之薰陶與學識技能之培養。悠久而永恆，是為教育進程之原則，作始簡，或功鉅，所謂「百年樹人」及「五百里而興」，皆是教育長期之解釋，其經濟條件，固不能與造路開渠等費用同觀，受有形之限制。譬如園丁之灌溉，必護其蔭蓄，必疏其枝幹，日積月累，無間晨夕，而後有繁茂茂實之可期，然或成不成，若中途斷其水源，絕其培養，行將盡成枯枝，敗葉，悉擲前功於虛耗，教育之效用亦如是。

2 教育事業日在擴大之中，教育以普及為原則，此各國之所從同也。矧在文化落後之國家，教育機會尤應力求均等，故教育事業應力求在平面上發展，自能以明令限制或取消某區域或某部份人民教育機會之理。此經濟條件亦自無緊縮之可言，雖



社會經濟或因天災人禍發生變動之時，教育事業至少應維持原有狀態，不得令某兒童停止入學一年，俟經費充裕時，再行復課，絕不能如修路工程因經費不繼，有暫時停工之事。是教育經費穩定性之需要，即設他一般費用為重。

3. 教育事業日在提高向上之途徑上進展。教育事業無不普及，教育素質，又提高，已經使兒童與青年享受教育，又須推廣到成人，已應使學生受知書識數教育，又須提高為職業技能之訓練與人格之修養，人生慾望無止境，教育功能亦無止境，凡經濟條件之需求，自應與之相適應，非如他項事業如修路開渠等之可以一成不變，而一般公共費用，其性質可分為二種：一、種投資性質，如建設而森林造之生產，築路而行路款之收入，不但自發，且有贏餘以為其他挹之注，愈發達則愈繁榮。大利在前，人所共知。一為維持社會現狀性質，如一切行政費用，皆有一定限度，即偶然超出，可用緊縮政策為補救，但教育事業為無止境與不可停，其費用如有特殊供給，其經濟基礎須有特殊保障一方面須求能以自存，一方面須以不妨礙他項教育事業之進展為界限。所以教育基金政策，已風行各文明先進國家。

4. 教育經費投資財產主權之本意。教育資產多來自熱心教育人之捐助，其動機樹植潔高尚，或補助

5

膏火，或獎勵學術，久之經營滋大，而教育基金於焉成立，是捐助資產之原始主權者只知為以術教育之資助。吾人不應善承先志，將此純潔高尚之教育資產，加意保護，嚴禁而割裂毀棄之，假借口實，悍然為挪移之舉，可謂不智之甚，豈徒徒殺資產捐助者之本意亦足窺後來者之心，何則前車，覆，來軫方輻，前之捐資興學者，資已捐而不能為興學之用，則後之人，雖有此捐資熱心，前車可鑑，亦將躊躇而不果，實非當事者之失策。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在預算法中之地位。行政制度獨整一當為國人一致之擁護，教育經費之管理，在手續上應為行政一部門，自無疑義而須受主計機關之審議監督與稽核，亦自無疑義。法律手續為目的，即為大觀。考預算法第五條之規定：

「稱基金者，謂已定用途而已發或尚未發生之金錢及其物財產。

歲入供一般用途者，稱普通基金，其供特種用途者，稱特種基金。

左列各種為特種基金：  
一、供營業循環之用者，為營業基金。

二、為約定之條件，供公債還本付息之用者，為公債基金。

三、凡經用去仍須還原或雖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非營業循環基金。

四、依法令契約或遺囑之所定，僅以慈善指定用途，為留本基金。

五、為發展團體或私人之利益，依所定條件管理或為分配者，為信託基金。

六、其他特別慈善用途指定其名稱。

準是以譚，則地方教育經費，均歸為法令契約或遺囑所指定之用途，自應維護其特別性，顯表揚守法精神，其應列為教育特種用途，以利教育事業之發展，殊無疑義。絕不能曲解法律，藉口統制統制，越俎代庖，任意為挪用之事，而致令教育之適當，形勢。

他如美國教育學者對於教育經費問題之研究如何伯萊施勒野伏萊湖一流，皆主張教育經費獨立，且其辦法為激勸的，美利堅為新造之邦，其教育事業多注重於城市，故諸人研究之對象，又為城市的。其所謂科學的根據，事實上未能與吾人之需要造詞，如其主張一般教育與政治完全分開，使教育政策能以儘量繼續，非吾人所能苟同，惟其研究之經過，以調查統計之步驟，進為綜合之決定。其方法甚足以吾人之借鑒耳。

### 二、地方教育經費獨立性之事實與法

我國教育經費，自北伐後，又漸趨於統一，最近數十年間，由古代庠序之制，而變為現代學校之制，不獨與政治絕緣，且之設，亦與私人團體之性質，所需求修齊之火之費，多來自熱心向義之士之捐助，所以與指固相離，遠而久

###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之益為增大，此即晚近縣地方學產學款之根源，當時蓋款之管理，其收入莫不用之於東修齊火之送，雖豪紳猾吏無有敢思染指者，設有侵渙，則社會莫不恥之。故學用產款之獨立而曾嚴，甚為社會一致之擁護。

迨軍閥當政之時，經濟無政策，理出無辦法，一切出之搶攘，然其於教育方面，亦不過對於國庫應支之數額拖延缺欠而已，對於增收之教育捐稅排發侵蝕而已，而於縣地方原有之學產學款，因其歷史上之固定性與社會上之監督力均甚強，尚不敢悍然侵犯之，然因當局無維護經費獨立之誠，已致社會之不滿，即為被革命對象之一端。故中國國民黨政綱內政篇第十三條有云：「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即對此而發。

中華民國訓政時期臨時約法國民教育章第五十二條之規定：「中華民國應寬籌教育上必需之經費，其依法獨立之經費，並予保障」。臨時約法在憲法未公佈以前，即替代憲法之效力，是為教育經費獨立保障之最高根據，憲法為全國上下所應共守之根本大法，如有違之者，即應為全國所共棄。

教育為國事命脈所託，教育經費為學生機所寄。保障其獨立，雖成黨綱約法上鐵則。鑰深恐下執事之不肯，奉行之時或有疏漏，行政院於十八年二月十八日以第七三四號訓令各省，重申保障之令，其要義為：「查保障教育經費獨立，載正本黨總理所手訂之對內政策……凡既經獨立之地方教育經費概不得輕行變更原訂辦法……查照地

### 令印據

方教育經費獨立定案切實辦理」等語，而其保障之具體辦法，行政院復於二十年五月九日第二二一三號訓令公佈「地方教育經費保障辦法」為明白之規定，其原文彙錄如下：

「案據教育部呈稱：『案查保障教育經費，為本黨政綱之一，並經鈞院迭令各省遵照辦理在案，惟以具體辦法未明定，各省市往往延從履行，年來各地方教育團體屢以經費不能整理保障，致地方教育頓形停頓，呈訴齊采，其因是發生糾紛來部呈訴者，亦數見不鮮。茲為確實保障地方教育經費起見，特制定教育經費保障辦法，擬請鈞院令省市政府切實遵照，如有當，理合具文呈送鑒核』等情到院，查該部所擬辦法係為確實保障地方教育經費起見，自應照辦。除指令該分令遵照暨彙報外，合行抄發原附辦法，令仰遵照並轉飭遵照此令。』

地方教育經費保障辦法

1 各省市及各縣，政府對於現有之教育經費總額，應切實保障，不得任其短少。

2 自民國二十年起，各省市增加地方捐稅由省市政府酌定提留若干，成為地方教育經費。

3 各地方現有教育財產，應由各該地方教育行政機關，依據左列各項，切實整理之：  
甲 舊有財產，應將確定數目，一一調查清楚，據實登記，並呈報主管政府備案。

乙 舊有田產，其未繳清地價，以及未經承辦或溢文

之地應即照章補辦升科，以免糾紛。

丙 舊有財產，由地方紳士私人保管者，應一律歸還公家設法生利。

丁 舊有田產稅項，向由私人低價承包，於中取利者，其田產應撤回另行直接招佃，稅款應繳納承包，另定徵收方法盡力剔除中飽。

戊 舊有存款，被私人侵佔者，應一律查明追還。

4 現有教育經費必須用教育事業，無論何人及何項機關均不得挪借或移作別用。

5 在某項統徵之捐稅中，地方教育定案所占成數，永遠不得減少，統徵額數增多時，教育經費成數，應按照比例數同時增加。

6 政府不得已收用教育資產時，應按照時價，另行抵償。

7 教育捐稅因特種關係，主管政府擬行變更時，如國捐率或辦法變更而收入減少者，應由主管政府預先指定確實相當之款項抵補。

8 教育經費由財政局徵收者，應按照所得數，隨收隨交當地教育行政機關，不得挪用延欠，遇必要時，教育行政機關得呈准主管政府派員協助財政局辦理教育專款之徵收事宜。

9 凡私人已捐出之教育資產，不得收回，并不得轉移或抵押於他人。

10 私人或法人侵佔教育經費時，除由政府責令賠償外

，并得申請司法機關，依法懲辦。  
11 教育經費收支及保管人員舞弊，除撤職懲戒外，仍應實令賠償。

地方教育經費及教育行政機關，對於教育經費，倘任其玩忽，致有損失時，應受相當之懲戒。

13 教育行政機關及各級學校各種教育機關之支出，應由主管政府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規定最嚴格之標準以示限制，嚴防浮濫。

14 各地方政府應組織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稽核關於教育經費之預算決算及一切賬目。

上述保障辦法施行已逾十年，地方教育幸賴以維持於勇堅，雖其間因時代之遷移，政治之演進，需與應用之程度或有亟待修正之處，但其精神大體猶尚社會一致之擁護。

行政制度之完善與工作技術之專業化，實為現代政治進步的表現。但演進之間，師失之空虛，則差以千里，其難源皆由於認識之錯誤。譬如財務行政上之「超然會計問題」、「公庫問題」、「統收統支問題」及「審計問題」等，其程度與技術均已踏入現代化專業化之階段，然運用偶一失當，亦足以增加財務之困難，並將為有關事業進行之阻，如各級印稅綱要 二十八年九月十九日國民政府公佈）  
第二十 條規定：「縣之財政均由縣政府統收統支」。是謂統支之名，行派用 實，最近用 來，因為物價之上漲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地方教育產款之舉息，莫不陡增十倍至數十倍，而費用或仍照舊，或雖增加亦僅為一倍至數倍，致教育工作人員幾至無以生活，教育界之黯淡無光，當以此時為甚。教育產款大量收入之盈餘，復盡情挪移別用，社會有心人士懸絲憂之。卅一年五屆九中全會時有一提案為：「地方行政機關誤解財政統收統支辦法，挪用教育經費，妨礙教育事業，請予糾正案」，經大會決議，照案通過，並由國民政府通令各省政府切實遵行」。原決議全文，理由充足，議論正大。其要點為：「……查財政之統收統支，乃財務上管理收支之辦法，並非原有經費支用權之移轉，故財政統收統支為一事，教育經費之支用與保障又為一事，不得混在一談，并可併行不悖……」，其決議辦法為：「1、本會前屆對教育報告之指示，應由政府切實執行，並重申國家保障教育經費之主旨。2、按前屆指示原文為：各省市縣教育經費因地方經費統籌支用關係，在非常時期往往挪用，致教育事業發生極大困難，此後凡原有地方資產及已經確定之教育專款及預算，不得移挪，俾資保障。3、原有地方學款學產利息，因物價增高之溢收，及原撥定教育經費各種賦稅，因證實之溢收，均應全部撥充地方國民教育經費，絕對不得藉口統收統支，挪移別用」。上項決議案為中央最高權力機關之決定，經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三十一年二月十六日訓紀字第一八八二〇號外函達達國民政府文官處。經國民政府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諭文字第二五一號訓令行政院迅即轉飭各省切實遵

得。復經行政院三十一年四月十三日順陸字第六五二三號訓令各省市府及有關各部切實遵行各在案。至是數年中斷，未絕如縷之地方教育保障問題，始得一更生之決定。

惟在行政制度完整中，地方教育經費之獨立如何能法辦，實待保障。訓行行政院於三十一年四月七日在院召集內政、財政、教育三部代表，由行政院代表主席審查。

1、浙江省政府請確定教育經費收入；國民參政會二屆二次大會建議地方教育救濟及其基金不得移用等三案，均以教育經費不統收統支原則下，應成立特種基金，不得移作他用，以資保障。並訂辦法四項如下：

1 國民政府應文字第三五二號令第五屆九中全會關於地方行政機關誤解財政統收統支辦法，郵用教育經費，妨礙教育事業，應予糾正案，應切實遵行。

2 遵照上項意旨，教育專款應成立特種基金（另立專戶）權仍列入預算。

3 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籌集辦法第十六條所稱基金保管委員，在本辦法未修正前，仍照舊辦理。

4 (略)

上述保障辦法，經行政院三十一年四月十五日順陸字第六六九〇號訓令各省市府及各省市政府遵照，復經教育部三十一年五月九日訓字第一七六七號訓令轉令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在案。

所謂「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非即欲與他項行

數編錄，形成孤立狀態。行政制度完整，當為吾人所擁護，教育經費行政為財務行政之一環，自應呼預算制度公庫制度及審計制度之支配，以完成財政行政之精神。僅制度之運用如何。是在人與事，非關制度之本身。故教育經費獨立云者，換言之亦只教育收入用之於教育支出一言而屬。於行政制度之完整，其精神仍不悖。

### 四、一般否定論者之意見及其錯誤

地方教育獨立一詞，一般持否定論者頗有疑慮之處。如美國市政學家詹姆生孟羅等皆以為教育非行政之一部門，與衛生、警察等行政相對。教育經費獨立是既不經濟，又甚危險，其他部門援例以行，則行政現象之割裂何堪。主張政府應經濟政策控制教育政策，但國民教育經費獨立情形與吾人迥不相同。英人所主張教育獨立是絕對的，是主張將城市政府與教育局完全分開，是州率之增加，經費之管理，教育局當有決定權力，因運用之完善，故能為多數人民之擁護。而一般教育學者根據孟羅等之研究，皆認教育經費獨立於教育事業之發展，有莫大裨助，因教育事業非市政學家所能控制，經費之需求如與事業之發展相適應，仍宜委之於教育學者自為之為宜。

我國之懷疑教育經費獨立問題者，以為財務行政之統一，是政治原則。如教育經費獨立，其他經費亦可要求獨立，則割裂從事，財政系統之割裂，在軍閥時代之割裂教育，挪用教育，是一時行政之病態，當時教育之獨立運動



是因病投降，一時權宜之計。如人之生存不能以醫藥爲養生之道，現存病狀既除，醫藥即無需求，倘仍因循不改，則教育專制，教育經費現象必發生，但吾人所謂地方教育經費獨立者，其內容則微有不同。地方教育經費之管理，仍爲地方財務行政之一環，其預算公庫，審核等事項，則按普通用之便利與行政方式之統一；均依照一般辦法辦理，如縣地方教育經費預算，仍僅居縣預算內一部門，不過在縣預算內立於特種基金地位，在統收統支原則下，保存專款專用之精神；在收支技術上應完成統一化，而收支權力仍應屬主原主權者或其代表。

事實如此：縣各組織編制完竣後，縣財政藉口統收統支將縣教育經費甚至薪餉（一鎮）保教育經費實行接管。兩年來因物價高漲關係，學費收入，各縣增至數十倍至百倍，而教育支出如故，其所增收，四、此乃縣庫之收入，甚至將中央及省應撥發之教育補助費，亦擱置不發，使年度終了時，即滾入縣預算下年度預備費內，以作挪移別用之地步，教育事業盡有日形萎縮，教育生活陷於形勢嚴重如斯，財政部門雖有備於課惠之論調；如安徽省政府電請確定縣教育經費收入等案，財政部審核意見略如後：

「縣財政之統收統支爲整理縣財政之先決條件，專款制度與統收統支之原則原屬不能並存。惟時代變遷，政治進步；：：：：教育又何至被挪移作別用；：：：：地方教育經費保障辦法，雖未經明令廢止，但既與現行法不能相容，依「後法優於前法」之原則，自亦應失其

### 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效力，教育部主張辦法與統收統支之原則，以進行不伴與財政部意見未盡一致；：：：：」  
事實勝於雄辯，各地挪用教育收入情形，日趨嚴重，預算之效用，實等於強盜之儲蓄，繼引起教育人士之不滿與憤激言論。國成問題，即依立法原則，執行法不得與本法相抵觸者首應法優於前法，則將舊章約法始停。於是國員參政會暨中央歷屆全會乃出而爲有力之主張，始克有賴地方教育特種基金之確定。

### 五、保障辦法之實行

縣地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既經確定，應將預算內成立特種基金，另立專戶專款收支，以期達到教育收入用於教育支出，教育經費力量配合於教育政策與事業之進展。惟新制度成立之始，其如何實施之具體問題尙多，謹將芻蕘之見，提供具體實行辦法如下：

- 1 縣預算內之教育特種基金，其專戶項下應分爲縣鄉（鎮）二級。
- 2 縣各級教育經費應以教育科負主體責任，財政科負收支責任，均應遵守預算法公庫法審計法諸項法規之規定，盡力職務。
- 3 縣以內鄉（鎮）保教育經費，仍應以原有保費組織負責保管責任，但一切保管手續均應遵守各項財務法規之規定。
- 4 縣各級教育經費稽核組織之稽核現金收支狀況，與會

計其精神並無抵觸，仍應照常行使職務。

8 縣與地（鎮）保教育款產之劃分應以各該款產之原始定案為依據，分別清理以期公允。其因統收統支原因收歸縣有者，只能認為一時變態。

9 縣地方教育經費之收入包括

(1) 原有及新增之不動產利息收入

(2) 原有及新增之現金利息收入

(3) 原有及新增之捐稅收入

(4) 上級撥款之收入

(5) 縣預算內指定或款之收入

(6) 教育遺產孳息之收入

(7) 私人及團體捐款之收入

(8) 其他

10 縣教育經費預算每年應由縣教育科編制，非有超支情形，審議機關不得核減其數額。

11 縣教育經費之支付令，非有教育科之簽署，不生效力。

12 縣（鎮）保教育經費收支情形得準用有關各條之規定

13 鄉（鎮）保教育經費之糾紛應由縣教育科裁定之，

縣地方教育經費自實行縣財政統收統支以來，各省所屬市地方莫不頓呈紊亂之狀。惟甘肅省雖為貧瘠省份，對於縣教育經費之管理，獨能力挽狂瀾自呈異彩數年來，關於統收統支原則下，確保縣教育經費之獨立，有足述者，論其保管收支暫行辦法如後，以資借鑑。

### 甘肅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保管收支暫行辦法

#### 第一條

本省為保障教育獨立，履行統收統支辦法起見，特制定本規程。

#### 第二條

各縣地方教育款項，除根據中央法令及本省專行法規規定辦理外，悉依本規程辦理之。

#### 第三條

曾經呈准立案指作教育專款之各種稅捐及學費，基金之生息或收益，均由縣政府統收統支，交縣庫專款存儲，縣會計主任亦應另立專賬分日記載教育專款如因辦理或其他關係收支有盈餘時亦應存備充該縣辦理教育事業之費，縣政府不得移作別用。

#### 第四條

教育局對於縣政府會計主任所登記之教育專款收支賬目得隨時查閱，如為有疑義時，可請縣政府作書面答覆，答復不滿意時，准其呈省政府核辦，如確有情弊經查明屬實時，即責令賠償並予懲戒。

#### 第五條

縣政府對於應支教育經費，須依省政府核定預算按月如數依法支付不得藉口專款未經經費債意延欠。

#### 第六條

教育經費收入較核定預算數目如有短少時，應由縣政府就全部地方收入內統籌支配按月如數撥放由縣庫撥支全部縣地方收入如有再少應

第七條

時省庫對預算內之教育費予以確實保障。凡原有教育局經營之學田、學產基金契約租摺等，應由教育局詳列清單經縣政府核明，由縣政府將會經核准立案之教育款項契納等件，轉交縣金庫分別登記後，仍發還教育局妥慎保管，並呈報省政府備案。

第八條

教育專款已由教育局招商承包尚未滿期者，應將包認總額及已收數目連同原立包單暨其他保證文件，一併移交縣政府核明接收，繼續辦理，如係特種原因仍准原包商繼續承包。

第九條

招商承包之編稅於期滿招標時，應由縣政府會同教育局商定比額公開投標，其關於征收方法、編票稅率等均應由縣政府妥為擬訂呈報省政府備核。

第十條

凡未經省政府核准立案指作教育專款之各項收入，均應由縣政府統收統支教育機關不得干預，但縣政府對預算內核定之教育經費，亦不得藉端挪動減少，或延不支付。

第十一條

各縣縣政府收支款數目，除按公布暨通知各教育機關外並應逐具詳細清冊，送交該縣教育稽核委員會審核，加具意見，經該委員會蓋章後，呈報省政府查核（上月清冊應於下月十日前報核）。

第十二條

各縣教育局向金庫支取轉發各款，悉依法定手續方教育經費獨立之保障。

續辦理並於每月終按照前項各機關辦理預算書，按月詳造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等件，連同原摺粘存簿，一併送交教育稽核委員會，加具意見經委員會署名蓋章後呈由縣政府轉呈省政府查核。

第十三條

各縣教育專款之附捐或增捐，如有變更，應專案呈請省政府查核。

第十四條

各縣教育局對於教育經費之支出，應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六個月，編製歲出詳細預算書，除呈送省政府審核外，仍應送由縣政府彙編全縣地方概算。

第十五條

縣長於交卸時，應將歷年收支教育經費詳造清冊二份由前後任加蓋名章，一份存原機關，一份報請省政府查核。

第十六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出修改之。

六 後語

政治推動之原則，個人與事之協調，方足以管理眾人之事。各部門之配合要識分際，明本位，以期分工合作共策進行，機關如機器，其動力之靈揮，全在各機關運用之配合。縣各級組織網要之制定，乃根據 他機關研究之心得而成，實為推行新學制之宏規，擴大大業為此種基層組織之運轉適合是賴，而國民教育之實施，又須與新學制之推行相配合，兩年以來各項市國民教育之實施，應

（以下接第 頁）

# 縣教育經費應依照中央最近明令確定之辦法保障

教育經費保障問題已得其解決  
縣地方教育存款已以立為特種基

金  
今後地方教育行政當局應特別注

保障教育經費，為我黨政綱及臨時

辦法內規定之國策，全國上下自應一致

遵守。自縣各級組織頒布後，其中

有一關於財政由政府統收統支一之規定

於各地縣教育經費應為各方理解，

俾意破壞其獨立之保障。

考其所以誤解統收統支破壞教育經

費獨立保障之原因：實以過去縣教育經

費均有因虛租稅等固定之收入，現收

收入亦可增加至六十倍，增進之數，少

者一縣或數十萬元，多者一縣達一

二百萬元。以如鉅額之增加收入，若

被教育經費獨立之原則，自祇能全數用

之於教育事業；若併入其他經費內統籌

支配，則各種事業亦得平均分配支用。

所以地方財政當局，定欲將「統收統支」，誤認為「殊籌支配」，其結果使教育經費失却獨立之保障而得佔用其增加之收入。

上述教育經費應行保障及其最近被

破壞之原因與經過，在教育部國民教育

司編印之國民教育籌備專刊特稿之三，

地方自籌國民教育經費參考資料小冊內

均已詳載，茲不再贅。惟此小冊刊印時

，教育經費應否給予保障問題，尚未動

激之中，現在則已經中央明令恢復其保

障，並規定保障之辦法；此中經過與辦

法，有描述之必要，特續述之如左：

在過去一二年來，縣地方教育經費

之保障被破壞以後，各地紛紛向省當局

請示，各省當局有否謂教育經費者，

有其呈請行政核准者，教育當局無以

應付保障之理由向各方解釋，但財政

內政當局往往能謂教育之解釋，有會

專為維護教育之私意，不表同意，其腐

理縣財政之免決條件。專款制度與統收  
統支之原則，原屬不能兼存，且其預算  
制度分庫制度審計制度確立以後，「專  
款制度」一舉似亦無存之餘地。以前因

於該制度未確立，教育經費時高時

，故地方為保證教育起見，每有指定收

入來源充教育專款情形。惟時代變遷，

政治進步，自二十四年以後，縣預算已

逐漸確立。年來實行新制後，各縣縣

庫已多依公庫法或庫法，審計機關亦相繼

設立。所有一切地方收入，均應納入縣

庫。一切支出，均應編入預算，俟核定

後按月由庫撥發。在撥款時必先經主辦

會計人員審核計機關在支付書簽署，經

費更何至被挪作別用？原有「專款制

度」一詞隨時代而消滅。「地方教育經

費保障辦法」雖未經明令廢止但既與現

行法不能相事。依「後法優於前法」之

原則，自不應免其效力。教育當局

應辦法與統收統支之原則可以並行不  
悖，與財部見解未能一致」。上文備

訓導財政部爲舉行政院院長諭交議安徽省政府爲確定縣教育經費收入等各案  
劃復行政院秘書處公函原文)

查教育經費，應防止被挪移等項用  
一節，照上述意見中，並不認爲不無，  
是則財政當局對於教育方面，欲防止各  
方挪移教育經費之意見，可謂已達一重  
。但在現時擬教育經費之被挪移，並  
不在確立預算以後，而在編列預算之前  
。預算制度公庫制度審計制度並不難防  
止此種挪移，所以教育方面不如實則財  
政方面之意見，仍竭力糾正統收統支，  
不應誤解爲「統籌支配」。即「後法  
優於前法」一節，三十年第五屆中央執  
行委員會第八次全體會議時，對於教育  
報告之決議案內，鑒於各地有誤解統收  
統支之意，挪移教育經費之事業，曾有  
對地方教育經費，重申保障之指示如左

「各省市縣教育經費，用地方經費  
統籌支配關係，甚爲非常時期住並挪用  
致教育事業學業大困難，此後凡原  
有地方學產及已經確定之教育專款及預  
算，不得移挪，俾資保障」。

縣教育經費應依照中央最近明令確定之辦法保障

此項中央最高機關之決議，乃經預  
算制度公庫制度審計制度，以及縣經費  
應由縣政府統收統支辦法等規定之後所  
指示之原則，所以「後法優於前法」之  
理由，亦可不致自疑。惟此項指示，  
僅對教育報告所發，故教育部奉到上項  
指示後，即於五十年六月二十日訓令第  
二四三〇二號訓令，飭通飭各省教育廳  
局遵照辦理。而地方財政當局，企圖破  
壞保障者仍作不知。是以糾正放力甚微  
，而侵佔之風仍續增不已，被破壞降之  
事實層出不窮，并佔範圍日漸擴大  
，形成教育上極嚴重之問題。

本年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九次  
全體會議時，曾有某委員提議：「地方  
行政機關誤解財政統收統支辦法挪用教  
育經費妨礙教育事業請予糾正」一案，  
經大會決議：「照案通過並由國民政府  
通令各省政府切實遵行」茲將其原案照  
錄如左：

理由  
一、各地行政機關往往誤解縣各級組  
職綱要第二十一條「縣之財政均由縣政  
府統收統支」之規定將原有教育款產

損稅等一切收入，與其他經費混合支  
，無庸佔當國物價高漲而所增之大數  
收入，致教育事業發展發生極大阻礙。  
查財政之統收統支，乃財務上管理  
收支之辦法，並非原有經費支配權之移  
轉，故財政統收統支爲一事，教育經費  
之支配及保障又爲一事，不得混爲一體  
，殊可併行不悖。

現時各地行政機關：(一)因教育  
款產均有川產租谷之收入，且爲數甚  
，平時收入亦有每年數十萬元者；  
而現時每價漲至四五十倍，平時一萬元  
之收入，在現時可增加至四五十萬元。  
此項鉅量之增加，在現行國民教育時  
，正可大加運用，而各地政府見之趨  
紛紛藉口統收統支，強將教育經費  
其他經費混合支配，以便移用；(二)  
因原辦定教育經費之各種賦稅，因物價  
增高之溢收，自應仍支配於教育事業，  
但爲數甚大，各地政府紛紛將統收統支  
曲解爲統籌支配，以隱形用此項鉅量增  
加經費。

本會十屆會議時，對於教育報告之  
指示有：「各省市縣教育經費應依照地方

費統籌支配關係，在非常時期往往挪用，致教育事業發生重大困難，此後凡屬有地方學產及已屬確定之教育專款及預算，不得移挪，俾資保障。等等但各地方未能切實遵行。查教育經費應保障獨立，諸本黨黨綱及臨時約法，均歷來舉國公認之要策，自應絕對遵守。且值此推行國民教育需要鉅額經費之時，正苦無法籌集，對於原有經費及溢收部份之保障，實至重要，絕不容有所動搖。而藉口統收統支以留挪用更應嚴行糾正。

辦法：  
1 本會前屆對教育報告之指示，應由政府切實執行，並重申國家保障教育經費之主旨。

2 原有地方學款學產等項，因物價增高之溢收，及所指定教育經費各種賦稅，因徵實之溢收，均應全部撥充地方國民教育經費，絕對不得藉口統收統支挪移別用。

上項決議，業由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於卅一年三月十六日國紀字第二四八二〇號公函國民政府文官廳，奉批送由

國民政府通令各省政府切實遵行。國民政府據文官廳呈後，即於卅一年三月廿一日諭文字第五二二號訓令，行政院迅即轉飭切實遵行。行政院奉到訓令後，即於卅一年四月十三日願陸字第六五二三號訓令各省政府及有關各部遵照。教育部接奉此項訓令後，即於卅一年五月七日國字第一七六〇號訓令分飭各省市教育廳局切實遵照辦理。縣地方教育經費之保障，至此始得明確奉令恢復。

惟查上項決議，尚屬一般原則，在預算制度、公庫制度、審計制度，以及縣財政統收統支辦法下如何保障地方教育經費，實為急切需要繼續解決之問題。

嗣後適逢行政院秘書處為浙江省政府請示「鄉鎮保學處財產應歸何會保管（係指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與學校基金保管委員會）」，安徽省政府請「確定教育經費收入」，及國民參政會二屆二次大會建議「地方教育經費及其學息不得移用」三案，召進教育、財政、內政三部會同審查。其審查意見，食以縣教育經費在統收統支原則下，應成立特種基金。

金，不得移作別用，以資保障。並擬具有關保障辦法三項如左：

(一) 國民政府諭文字第三五二號令轉飭屬九中全會關於地方行政機關解財政統收統支辦法，部教育經費妨礙教育事業應予糾正案，應切實遵行。

(二) 遵照上項意旨教育專款，應成立特種基金（另立賬戶），但仍列入預算。

(三) 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學校基金籌集辦法第十六條所稱基金保管委員會在本辦法未修正前仍照舊辦理。

上項審查意見，業由行政院於卅一年四月十五日願陸字第六六九〇號訓令分令有關各部遵照。教育部接奉此項訓令以後，即於卅一年五月九日國字第七六七七號訓令轉飭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辦理。惟所謂「特種基金」，在預算法內有明白之規定，摘錄如左：

預算法內關於特種基金之規定第五條 稱基金者，謂已定用途而發生或尚未發生之金錢及其他財產，歲入與一般用款者，稱普通基金。其供備用途者稱特種基金。

左列各種為特種基金：

一、供營業循環之用者，為營業基金。

二、依決定或約定之條件，供公債還本付息之用者，為公債基金。

三、凡經用去仍須還原或經付出即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非營業循環基金。

四、依法令契約或遺囑之規定，備以華身完指定之用者，為留本基金。

五、為機關團體或私人之利益，按所定條件管理或為處分者，為信託基金。

六、其他特種基金，依其用途定其名稱。

### 第十八條 左列單位預算：

一、在公務機關；有法定預算之機關單位之預算。

二、在特種基金，應於總預算中編列全部歲入歲出之基金之預算。

第十九條 特種基金中應以其歲入歲出之一部編入總預算者，其預算均為附屬單位預算。

### 第二十條 單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

內依總預算或基金別所編之各預算，為單位預算之分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第二十一條 總預算應以各單位歲入歲出之總額及附屬單位預算歲入歲出之總額入部分總編成之。

總預算單位預算中，除屬於特種基金之預算外，均為普通基金預算。

### 第二十二條 附屬單位預算歲入歲出之

應編入總預算部份如左：

一、在營業基金預算，為其歲計盈虧淨額及資本增減額。

二、在非營業循環基金預算，為基金之增減額。

三、在信託基金，留本基金及其他特種基金預算為政府所入及費用之總額，特種基金之應有附屬單位預算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法之規定。

依上述則縣教育經費之保障，現已明令恢復，而縣教育經費，自應專款存儲，作為特種基金。然縣教育經費

應嚴密清算，劃出後仍歸教育之用，庶可不與中央保障地方教育經費之厚意。

過去尚未整理清楚者尚屬不少，最近

又受此破壞保障之打擊，而被打破之時

期，又有一二年之久，並又有兩度之交代接收，紊亂程度，勢必增加，是以九

中委會在教育報告之建議案內，又有

「地方公款公產，以商會經專案指定作為教育基金或經費者，應澈

底清理以充地方教育經費，不得移作他用，庶在統收統支原則下，仍

能維持教育獨立之精神。」

之指示。故各地方教育行政當局對於教育經費，有三項急切之工作須積極努力

；其一，迅將教育款產與捐稅，在其他款產與捐稅內分別劃出，依法成立「特

種基金」，並詳訂款產管理經費支付等詳細辦法，以資應用；其二，遵照教育

部卅一年五月十二日國字第一八一五二號訓令，通飭各省市澈底清理地方教育

款產之指示各點，將各縣教育款產澈底清理；其三，教育經費併入其他經費內

統收統支期間，教育經費被挪移之數，應嚴密清算，劃出後仍歸教育之用，庶可不與中央保障地方教育經費之厚意。

# 清理本省各縣教育經費芻議

趙濬性

教育事業之推進，以經費為重要條件，教育經費之多寡，與教育事業之發展為正比例，本省自民國廿七年鄧院長莅任以來，即以清理教育款產為中心工作之一，年來派員分往各縣從事清理，不遺餘力，經清理後各縣教育經費均有增加，惟礙於積弊，清理費時，間有清理完竣，仍難繼續保持者，茲就管見所及，分述於後，以供讀者參攷。

一、地方士紳把持 本省各縣教育經費來源，多為學田祖產及金生息，負保管之責者多為地方士紳，其中熱心教育認真辦理者，固不乏人，而借此中飽，亦大有人在，因其管理公產，得與政府人員接近，既可藉以減少私人稅額，更可從中取利，年積月累，弊竇益深，致教育經費有減無增，而教育事業，亦大受影響。

## 甲 各縣教育款產之積弊

二、隱匿不報 本省各縣教育經費，能實行統收統支者，尚屬不多，各校款產自行保管收支，往往藉口經費不足，而所保管之款產不肯呈報；亦多隱匿不實，以致教育經費自表面視之，尚覺不敷，實則未盡數也。

三、教界人士中飽 本省各縣教育款產，除為一般士紳把持外，尚有少數教界敗類，難免有中飽之弊，如主管教育人員扣經費，在外營私，學校短期教員，浮報經費，征收教款人員以多報少，推延解繳，凡此諸端，均足使

教費短收，影響教育事業。

四、縣長不負責任 縣政府為一縣之最高機關，縣長為一縣之最高首領，以縣政府之力量，辦理任何事業，尚能如願以償，豈獨教育經費之清理而已，位少數縣長，其本身不甚健全，辦事未能合理，或以政務繁忙，於整理教款不能顧及，或礙於情面，雖日睹士紳把持或埋理人員中飽，亦因循推諉，不加糾正，政府雖列教育為縣長政成之一，而縣長則淡漠視之，縣長如此，鄉鎮長等即有少熱心教育，希圖振刷者，亦將裹足不前，其進惟利是圖，專以營私為鵠的者更無論矣。而教育經費之調查呈報及清理，亦將徒具虛名而已。

五、誤解統收統支 政府為求經費征解劃一發放便利起見，實行統收統支，少數縣府往往畏頭痛癢頭，脚痛醫脚；間有與教育主管人員意見不合者，更見隔河觀火，一味推諉，即教育專款征解，亦限於他項用款，讓借統收統支，不肯支付，主管教育者，聽其支配，殊不知統收統支者，指經費之收發而言，而各項專款，仍應維持獨立精神，按照預算支付，方稱合理，教育經費既係征解，自應用於教育事業，縣府不得移作別用。

六、教育科長力益薄弱 自裁局設科以來，教育經費之歸集與發放，悉歸縣府辦理，教育科長無權，某縣縣政



會議，處不予教育科長出席，其力量之薄弱，於此可見。教育科長雖極，欲其改善教育，促進教育，事非難事，處此種環境之下，教育經費只有聽諸財政科長與會計主任之分配而已。

## 乙 各縣教育款產清理之途徑

一、組織清理委員會 本省各縣教育經費，積弊甚深，今欲推進教育事業，當從清理教育款產着手，以應需要，清理之法，似應推選各該縣公正廉明十紳，縣府有關方面及主管教育者組織清理教育款產委員會，由省派員指導，切實調查，據實呈報，不得以一己之私，或任何人之親朋戚友有關，而講情面，並須實事求是，努力職務，清理務增加之數，由縣政府編入預算，不得藉口統收統支，移作別用，則教育經費公開，積弊自可祛除。

二、督察員本身健全 督察員為省府所派，自應奉公守法，以身作則，精勤審慎，處理得當，既能任怨，又能任勞，絕不顧地方十紳之情面，更不容征收人員之舞弊，澈底清理，據實登記，方不負政府之期望。

三、縣長須盡力協助 除清理委員，及督察員認真辦理外，仍須縣長協助，精克有餘，如命令鄉鎮長調查各鄉鎮之教育款產，應勸令負責，確實呈報，如有推諉捏報情事，亦宜按情節輕重，予以處分，此外並佈告民衆週知，以便檢舉，清理委員會需要改整時，主事警務者，不得藉辭推諉延宕不派，更不准政警以外諸案，妨礙清理因有關關係，會計主任及財政科長絕對不能拒絕，收發人員對於

清理本省各縣教育經費案

案卷，亦不得耽誤時間，若能如此，則清理工作，極其圓滿。

## 丙 各縣教育經費之保管

一、專立帳目 清理竣事，保管問題仍屬重要，其來成立縣金庫者，縣政府會計應立專帳，逐日記載，主管教育人員，有隨時查核之權，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亦應負責切實審核，以重款項，其已成立縣金庫者，縣政府應將征得之款，隨時交庫，專款存儲，會計主任亦宜專摺記載，支用款項時，亦須經教育科長之同意，簽名印章，始能有效，此為保障款項之合理辦法，無論何人，均應切實遵守。

二、專册交卸 縣長於卸任時，應將教育經費，專案造册移交，由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逐項審核，新任縣長亦當負責，然後會報備查，否則卸任縣長，即以交代不清論，（此條省府已有規定，各縣長交代均不遵照省會辦理）

三、專款保管 縣政府對教育經費，應負責籌措，按月支付，不得以款項未收齊，故意延宕，即使確未征齊，亦應以其他款項墊付，若其他款項尚未征齊時，不得以款項挪用，此種辦法中央早經明令，縣長自應遵照辦理，款項有積存或增加時，亦知專款保管，仍須充作教育事業費，絕對不能移作他用。

### 結論

本省各縣教育款產，為數甚鉅，過去因保管不得其法，未能充分利用，如能澈底清理，保管有方，則教育前途大有可觀，深望當局對未清理之款項，積極清理，其已清理各縣，亦應保管妥善，勿使再蹈前轍，而棄前功。

# 雙手萬能的 教育

嚴謙六

雙手萬能這個口號，是總理提倡的，總理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裏面指示我們說：「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之外，當注意雙手萬能，力求實用，凡能助雙手生產之機械，我當仿照而不依靠於人」，所以教育必須注意兒童兩隻手的活動，然後兒童所得的知識，才能切合實際，才能應用於社會，中國過去的教育，只知道讀死書，識死字，不但不能領導兒童去動，並且有時還要禁止兒童的動，這種情形，現在的學校裏面，偶然還可看到，這是很不適合教育原理的，根據許多兒童心理學家的研究，一個拖在手裏的孩子，看見桌上有紅的花果，一定要伸手去拿，一個剛會吃飯的孩子，常常要自己拿筷子湯匙。一個還沒有學會穿衣服的孩子常常要自己套褲，自己扣鈕扣，可見沒有一個兒童不好動，沒有一個兒童不想動的，兒童想在動中解決問題，獲得經驗，這正是兒童的嘗試，兒童的學習，而不是

盲目的無意識的妄動，所以歐美的教育家，多主張教育要利用兒童的活動，凱欣斯泰奈以為兒童要放在實際的協同的勞動之下去訓練，而主張作業學校，杜威以為要兒童被種種社會環境的需要所引起的活動，才真教育，而有教育即生活。學校即社會的口號，可見教育不能離開兒童的活動而雙手萬能，是真實特殊的教育的意義的。

我們知道中國現在無論在抗戰方面或是建國方面亟待培植的是科學人才，不過一個科學人才的成功，是需要一種毅力，就是所謂科學精神，一個人必須首先培養他有了科學精神，然後才能希望他成功一個科學專家，我們又知道中國現在已經列為四強之一，我們一切必須迎頭趕上，然後才能名副其實，我們要一個錢當兩個錢用，要一個人當兩個人用，這就是說，我們的工作效率要提高，不過工作效率的提高，是要有方法的，這種方法，就是所謂科學方法，

一個人必須首先訓練他應用科學方法。然後才能希望他提高工作效率，總裁在何謂科學的羣衆時代裏，指示我們說：「現代之所以成爲現代一切都是科學知識發達和科學精神普及的結果，不但一切有形文物的進步是如此，就是一切生活習慣，社會制度，和公共事業的進行，也非貫徹以科學精神和科學方法不能成立而發展」，這種科學精神和科學方法，是要用教育的力量來訓練的，上面講過，兒童是好動好做的，兒童最喜歡用手去試探一件事物的性質，有時且不惜加以破壞以觀察事物的究竟和內容，在這個時期，我們應當因勢利導的去培養兒童觀察試驗，分析，綜合，比較的研究興趣，因而樹立講精確，講迅速，有組織，有條理的辦事基礎，這是從科學精神和科學方法的訓練來訓練雙手萬能的教育意義的。

中國是工業落後的國家，雖然土地廣大，資源豐富，然而只因爲無端是重

工業或輕工業，都不發達，所以不能大量的生產，以致影響到國民經濟的發展，總理當年手訂實業計畫，總裁發起國民經濟建設運動，都是要把中國造成工業化的國家，總裁最近在中國之命運裏還指示我們說：「不平等條約的撤廢，已為我們中國工業解除其重要的束縛，然而中國今後的工業，仍須以最速的進步與最大的努力，始可與先進諸國，高度的技術，與集中的經營，並駕齊驅，所以我全國的青年，必須立志為工程師，提高其技術的知識。致身於工業的發展，更要從實際的工作裏面，求創造，求發明，然後我們中國的經濟建設，方有成的把握」，由此可見，生產技術人員的需要迫切，不過技術的培養，也決不是從小來把雙手訓練嫻熟，而可以中途成功的，我們必須利用兒童的好動，好做，而給以簡單生產技術訓練，來養成手腦並用的習慣，以為造就工程師的準備，這是從生產技術的養成，來說明雙手高能的教育意義的。

其次再就養成勞動習慣方面來說

中國過去的教育，往往把原來活潑天真

### 雙手高能的教育

，好動好做的兒童，造成好逸惡勞貪吃懶做，甚至弱不驚風的文人，民族精神逐漸萎靡，如何能和世界其他民族生存競爭，總裁早就看到國家大難的即將來到，一般民衆不能再過醉生夢死的生括，於是重新生活運動的發起，而尤致力於勞動服務的提倡，曾在新生活勞動服務團組織大綱裏指示說：「若欲轉移風氣，復興民族，以為救國自救之計，惟有喚起民衆，以勞動為本位，以服務為目的，不惜自己汗血，扶植自己國家，不畏艱危，不辭勞瘁，進而組織民衆，推廣教育，救濟失業，增加生產，扶植民氣，改造社會，促進各種建設，以期造成現代國民義務勞動之基本」，勞動服務對於自己，對於社會，對於國家的關係，於此可見，而勞動習慣的必須養成，也無庸多說了，兒童既是天生好動，只要我們善於輔導，凡是兒童自己能做到的事，都讓兒童自己去，這樣自不難收到心到，口到，目到，手到，足到的功效，而達到勞動，創造，武力的目標。

以上就是科學精神的培養，生產技術的訓練，以及勞動習慣的養成，三方面來說明雙手高能的教育意義，這三方面具有連帶的關係，而養成勞動習慣，更以培養科學精神，和訓練生產技術的基本，使我們容易明瞭兒童雙手高能，而教育和勞動的不可分開，總裁在為學之目的與教育之要義裏指示說：「教育和勞動是不可分離的，如果只學而不勞動，望言而不修行，任你學問和理想如何好，也不相干，這種學問，就不是真正的學問，所以教學和做，應該要合一，而勞動，生產，教育，實為不歸之連環」，我們應當牢記着這個指示，我們在研究我們如何教育的時候，不去學，我們既然明白了雙手高能的重要，就應當盡量利用兒童的雙手，來完成教育的使命。

## 教師的求知問題

朱智賢

### ——良師修養漫談之一——

(一)

教育的成功，須要依靠兩個條件，一個是財力，一個是人力，前者是「經費」問題，後者是「教師」問題。而兩者比較起來，「人」的問題比「財」的問題更為重要，一個經費充裕的學校，不一定是一個優良的學校；但一個教師優良的學校，儘管物質條件差些，仍舊可以憑着教師的毅力熱誠，表現出相當可觀的成績來，這在教育史上是不乏許多先例的。西洋的格言說 *As is the teacher, so is the school*。又說 *Nothing is everything* 這都表明了人的主觀條件在專業上的重要性。

在今日，因為種種原因教師的生活一天一天的低落，以致許多人不能當教師，或已經當教師者也不安於位，這問題固然相當嚴重。但從我們做教師的本身談起來，却也不能一味地要求待遇的提高，而忽略了自身的健全與向上。如果只顧權益，忽視責任，實有背於做人與職業道德。從近年來政府對於教師所發表的文告上，足以看出對於教師的期望之殷切。固然，我們教育者不是萬能的，不能單獨負起挽救國家民族的重任，但在整個的社會機構中亦自有我們的崗位與任務。如何完滿的守住自己的崗位與達成社會的任務，實在是我們時時刻刻應該警惕與努力的。

事情。

一個優良的教師，所應具之條件，當然甚多，這裏暫算先從「求知問題」談起。

(二)

總理昭示我們：「知難行易」那就是說，真知之發現與獲得，必須靠了努力不懈的學習才行。有些人，受過師範教育或充任教師之後，每每以為自己的學問，可以大孩子或小孩子就夠了，於是久而久之，成了一教書匠。在做人上，在職業上，統統以混飯吃為能事，猛一看起來，也許像是很安閒舒服，但這種人並沒有靈魂的，實在是可悲的。

莊子說：「吾生也有涯，知也無涯，以有涯隨無涯，殆已」。這種對於知識與真理的萎縮主義，當然不是我們所贊同的，但這却說明了知識的淵博浩瀚，與夫求知應該有一定的範圍與方法，惟能如此，才可以把一人之有限的精力用在智識園地上之最適當的地方。

(三)

我理想中的教師，他對於求知，先要有如下的態度：第一、教學相長。所謂教學相長，就是「學而不厭，誨人不倦」的意思。要想教得好，必先努力去學。一面教，一面學，教與學連環不斷，這樣才能教學相長。譬如你

教的是自然科學，那一方面研究自然科學本身的智識，一面研究自然科學的技術，久而久之，教的内容充實了，教的方法也就進步了。

第二、從做中學 所謂從做中學，即理論與實踐打成一片的意思，也就我國古書上所說的：「致知在格物」。一切的問題都是由繼續不斷實行中體驗證明而得，不是空想空想可以有效的。譬如你做校長，就要在對校長之各種問題上去，味研究。譬如你辦民衆學校，就要在民衆學校的各種問題上下工夫。

第三、虛讓若谷 知識的獲得，主要的靠了虛心與懷疑，一味的堅持成見或固執自用，固然不對；一味的不加思索，人云亦云也不成。古人說：「三人行必有吾師焉，擇其善者而從之」，又說：「蠶信書不如無書」這說破了尋求知識之正常的態度。

#### (四)

既然有了正確的求知的態度，其次便要說到求知些什麼？我想一個教師，或一個教育者，他必不可少的智識有以下幾項：

第一、教育之哲學的研究 一個人要想好好的做人，先要知道做人的方向。同樣一個教育者想把教育工作做得有意義，也要先知道教育的方向。美國教育學者波特（P. H. Potter）說過：「……偏重統計方法，測驗應用的結果，使理想和欣賞的實義，隱晦了許多。只企圖稱目的成功，就有忽略了大綱的危險。試問，我們若不曉得往那裏走，

#### 教師的求知問題

而單走得快，究有什麼安撫呢。這明白指出了教育之哲學研究的重要。比如說，我們中國處在現在這個世界，我們就應該有一個總的立價的理想，同時，我們中國人與世界人類的理想，我們又應該有一個總的做人的理想。這些總的理想，便須依據了哲學的研究，把這種哲學的研究，應用到教育方面來，那教育的工作，才有方向，才有意義，才有靈魂。

第二、教育之理論的研究 教育不是一門孤立的學問，其實世間一切的智識，都不具孤立的，而是一互相關連的整體。它一面吸收了別種學問的成果，一面也有其自身的體系。比如教育不是超然於社會之外的，因此，它須以各種社會科學的智識為依據，尤其是教育學，政治學，經濟學，關係更深，同時，教育的對象是人，人學自然界的動物之一，因此，自然科學也是教育者所必須了解的，而其中最關重要的則為生理學，心理學，物理學等，決定教育事之依據與條件的學問；既然研究清楚，進一步就要入到教育本身的問題，比如，教育的意義與功能，教育的發生與發展，教育的方向與趨勢，教育的結果與沉澱等皆是。

第三、教育之方法的研究 理論與方法是分不開的，有什麼理論，就有什麼方法。比如有美國自由主義的教育理論，便有「道爾頓」、「設計」等個性發展兒童本位的教育方法，就是一例。方法是達成理論之經濟而有效的途徑，我們應該在我們的理論的認識之下，去創造各種實際有

教的方法與技術，不墨守成規，也不一味摹倣。如何建立  
熱衷的「中國的」教育制度與做法，是今日我們每一個，  
教育者所當關心的事。

(五)

再次我們去談到向那裏去求知，我以為：

第一、向書本中去求。書本是前人經驗的結晶，所以  
讀書是求知的良好途徑，不過書裏所說的不一定都是真知  
，因此讀書的時候必須有批判的精神，「開卷有益」是一  
句相對的話，不是絕對的，所以書本不是智識之唯一的泉  
源。

第二、向實際事物中去求。社會界和自然界是一本讀  
不完的大書，只要你留心去求，隨時隨地可有所獲得，比如  
有許多人不識字，或雖受教育而無發於社會，從一個  
教育者的觀點去看，便可發現很多富於教育意味的問題。  
再如，一個日本飛機與中國飛機在空中作戰，細看起來  
與教育無關，實際上則是由其立國的教育背景與教育訓練  
所造成的。教育者若離不開自然與社會的，教育事業也是  
離不開自然與社會的。

第三、向工作中去求。白雲漢 (Ludwig Han) 說：

「教育兒童如果同時研究兒童，那教師的職業，便更意義  
豐富了。」這就是說，我們要一面工作，一面研究，每一個  
教育工作者，如果想把教育工作做得好，他必須不斷的思  
考，探討，這不但增加了工作的效能，同時充實了生活的  
意義。

第四、向朋友中去求。朋友是需要的，但最好是志同  
道合的「好」朋友，我們雖不必苛刻的「毋友不如己者」  
，但要設法向有「一藝之長」的朋友去學習，古人所說「  
羣居終日，言不及義」的一類朋友是要不得的。

(六)

最後，我希望求知的時候，必須有步驟，有目標，這  
可概括為兩點：

第一、由廣博到精深。上面我說過，知識是整個的，  
所以我們學教育的人不可只限於狹隘的教育的一部門，尤  
不可一開始就限於教育的某一部分，應該如古人所說的「  
由博返約」，但博的廣的界為了約，（要樣樣精通，而無  
一專精那也是不好的。

第二、由經驗到真知。經驗不是真知識，普通人都說  
：「日出於東沒於西」其實還是錯誤的，就是一例。辦教  
育的人，最忌憑一知半解，武斷一切，我們要有「吾愛吾  
師，吾尤愛真理」的精神，惟有虛心尋求真理的人，才有  
真實的生命。

以上所陳原係老生常談，但為目前踴躍人起見，乃不憚  
煩向我教界同人拉雜述之，願其勉勵！

民國三十一年各月於磁器口。

# 小學國語科文法教學的研究

熊忠信

小學語文教學，就綜合方面來說，對於一篇教材，在求一個完整的了解或欣賞，若就分析方面來說，則對於這一篇教材的形式，不能不加以深切的討論和研究。過去小學國語，教材的編制，在文字技巧方面，從沒有具體的範圍，而故或因其文法組織參考材料的缺乏，或因爲課程標準沒有確切的指定，往往在教學時，忽略了它的重要性，這誠是一個極大的缺憾。

此次修訂國語科課程標準，分爲教材內容範圍和教材形式兩大部份。而於教材的形式中，增加各學年文法進程及文法舉例，可以說是個大的改革；國民教育司副司長曾說：「原有課程標準各學年作業事項中所列舉各項材料，雖是屬於形式方面，而其中之語句形式及文法進程，實爲教學時在教材形式中最重要的部份，反致缺如，未曾顧到，致編選各學年教材時，對於兒童文法之進程，語句之構造，毫無標準，則較深淺不一。」

小學國語科文法教學的研究

一、學者亦無所適從，故此大修訂時，對於此點，特加注意……這樣一來，上列語文教學的缺憾，經過此次修訂，是可以補足了。

依照修訂課程標準中所規定的各項材料，依各學年的難易排列，應該包括以下各類：

1、簡易的敘述，疑問，驚嘆，祈使等各式單句。

2、字和句。

3、簡易的複主語，複賓語，複述語，複附加語等的各式單句。

4、省略組織的對語，祈使，自敘等的單句。

5、簡易的等列，主從等的複句。

6、等列，主從等的複句。

7、篇章結構，重要詞句的修辭語注。

這些不同形式名稱，大都依照外國語文法組織，爲便於明瞭起見，修訂的課程標準中有文法舉例，（見附件二——

文法的組織）那麼舉一反三，一般的教員，即甚至於未習外國語文法的教師，也可以融會貫通，相機利用，減少教學的困難了。

現在最重要的問題，是在於有了語句形式和文法進程的規定以後，我們在編文法教學時，用什麼方法，根據什麼原則，才可以收獲良好的效果。

首先，我們知道，一篇完整的教材，有它的統一性，如果需要分析的研究，也需要綜合的了解和欣賞，學習進行的時候，「字」或「詞」做爲單獨的解釋，「句」脫離上下文的聯繫，支離破碎，結果會失去了它的意義。同樣的單獨講述文法規則，經過實驗的證明，對於了解，也沒有多大的幫助，所以小學各學年文法方面的進度，我們應利用機會，提出討論，並靈活應用，這是第一個原則。

其次我們知道，一篇完整的教材，因爲各學年程度的不同，究應包括那些「

學」和「詞」呢，是不需要先有一個客觀的標準，字彙問題，已有不少的研究發表，也有編製成功的分年標準。

總類小學初級級別習用字彙可以說其把「字」的問題解決了，但何世遠沒有發表過，而語句的形式恐怕還是創舉。

那麼在現階段，我們除了希望分年詞彙和語句形式的說明編製出版，定一個精密的標準之外，目前在編選教材的時候，我們應依文體取教材內容的範圍，自然的採用「詞」和「句」決不能生硬的納入某個語句，做為學習材料，那就

有礙於文章的組織了，這是第二個原則。

根據以上兩個原則，在教學時，我們應用什麼方法呢！茲就已使試行的，或預備進行的，略述如左：

一、單元進行的時候，在所選的教材中，揀以適當的句子為例，作為說明材料；這要教者，口頭應用，不必單前單獨尋求講例，而在學習者，因為對於句子的意義已經明瞭，作為了解語句形式的範例，不但增加學習興趣，而且可以加強其感應。

例如解釋等列主從各後句：

1、泥層的平利利句：

「這小華草叫茅菁菜，不但會捉小虫吃，就是蛋白和雞肉，也很愛吃的。」——見復興初小國語第八冊第10頁

2、表示原因的主從後句：

「因為打得很堅固的緣故，竟把這次危險安然度過。」——見復興初小國語第八冊第10頁

認識了各種語句形式以後，應該有使學習者仿作的機會，或在單元結束時，做為測驗材料。令反覆練習，照前例：

(一)不但……而且

(二)不但……還更

(三)不但……就是……也很

(四)因為……所

(五)因為……就

(六)因為……竟把

(以上主從後句)

二、我們在實際應用上，「詞」比較單字要佔重要的地位，尤其因為詞義

，受這個文章構成的影響，往往可有不同的解釋，也可以分析出不同的詞類，那麼我們怎樣使學者，知道詞的變化，和怎樣應用呢？現在仍就平時學習的教材，提出舉例：

「其中又有幾處斑白色的冰山，靜悄悄地在幾片浮雲的影子裏。」——見復興高小國語第三冊第10頁

這裏的「浮雲」，是確指在天裏行的雲，如果用表「富貴於我如浮雲」的時候，那「浮雲」就可以當做「淡瀟」來解釋了，所以當一篇教材的深究過程時，我們由學習者提出若干的「詞」依次填入有一定的格式的練習簿上，日聚月累，將來一定可以成功，相當有用的詞彙。同時練習簿上附有「習作」一項，使學習者有多次的練習機會，以增

加其運用的能力。練習簿的格式如下：

較單字要佔重要的地位，尤其因為詞義



現在再依這樣的方法，舉例如下：

詞	備例	註釋	習作	出處	備註
口茶	張鏡立刻 口茶	笑話來的問 題，知怎 樣付		第四 冊上 買書	
模型	小木匠就 把那架搖 床的模型 藏在……	依照實物模 做的形體		復 興 初 小 國 幣 第 六 冊 第 四 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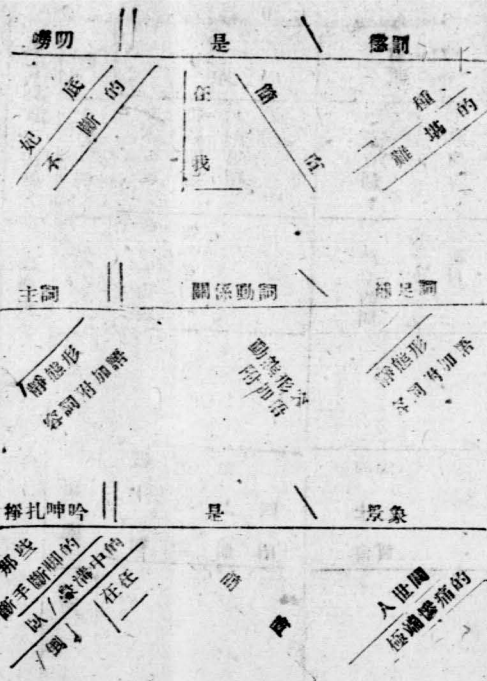
小學國語科文法教學的研究

國語教學，每單元的探求與整理，如果經常的這樣做下去，搜集或歸納的詞和語，在學校方面，是研究分年詞彙的參考材料在學習者，則是良好的練習機會，對於作文將會重做大的幫助。

三、小學高年的兒童，依照規定除「字」和「詞」以及各式語句形式都能了解以外，應該重在篇章結構修辭語法等各方面，篇章結構是文章保法的討論，應就主章取材，佈局等六處研討。本文不想多加說明，被於修辭語法，小學兒童對文字的發表練習，往往需要很多的修改，為什麼要修改呢，可以說就是這種修辭和語法問題沒有解決的途徑！我們於使練習者明瞭了九種詞類以後，用美文字法分析的方法，把句子做一個正確的解釋，這樣一來，對句子的結構，便有一種清楚的觀念，知曉了形聲詞與關聯應在的七位，知曉了成「句」的條件，知道了這些基本原則，作文就不會有什麼大的錯誤了！

所以教學時，應該有「表解」的研究過程，例如：

1、把底不斷的嘮叨，在我簡直是一種難堪的懲罰，這例子分解起來是：



2、那些斷手斷腳的傢伙在溝壕中掙扎呻吟簡直是人世間極端慘痛的景象——是復原高小國語第四册第二一〇頁

當然在知道這種分解的方法以前，需要學習者了解「可型」的構造；而應當注意的是教師不必先介紹各種文釋的。

需要學習者了解「可型」的構造；而應當注意的是教師不必先介紹各種文釋的。

「燕子展開了翅膀，沿着牆壁低低地飛來飛去！」——見復原初小國語第六册第二一〇頁

分析起來應該：

- 1、燕子飛。
- 2、燕子低低地飛來飛去。
- 3、燕子沿着牆壁低低地飛來飛去。
- 4、燕子展開了翅膀沿着牆壁低低地飛來飛去。
- 5、燕子展開了翅膀沿着牆壁低低地飛來飛去。

這個句子當然要先找出主語：「燕子」，然後依次指出附加語，本例可惜沒有主語附加語，再舉個例子，使學習者分析，並互相批評訂正，有了正確的概念，及時介紹「主語」，「述語」，「附加語」等專門名稱，也就沒有什麼不可能了。

總之修訂小學國語課程標準公佈以後，各學年都依照規定程序教學，則小學兒童在作文方面，關於語彙的使用，修辭，與技巧的注意等能力都會增進了；而對於一篇完整的教材，也會發掘更真的了解與欣賞的。

參考書

- 一、修訂小學國語課程標準
- 二、國民教育會編月刊（第五期）
- 三、國語（孟超著開明版）
- 四、復興教科書

# 介紹幾種小學低年級工作遊戲教材

仇河清

小學低年級工作的選材，是比較困難一點，因為低級兒童在年齡和能力上，都是十分幼稚，如果要把不需要的材料供給他們，一定減少興趣，或不樂於作，我們知道低年兒童生活上所需要是遊戲，在遊戲中常常發現他們工作興趣和能力，如果教師選材，能利用遊戲方法訓練他們，那麼成效一定很大，這類教材，可以常在兒童遊戲中很容易選得，茲介紹數種如下，以為一般指導低級工作教師之參考研究。

一、撕紙遊戲——很小兒童，取了一張紙，便喜歡撕得零零碎碎，才肯罷休，成人以為是破壞，在兒童是一種遊戲，借撕紙可以發洩手動的好機會，如果教師利用他本性，指導一些撕紙的方法，這是兒童樂於接受的，指導的步骤。

1 搜集廢紙——舊報紙，包用紙，舊書本等，（選取較厚紙，皆是撕紙工最好的材料。整理摺齊，帶到學校來，預備工作。

2 撕紙方法——先供給材料，按步練習，在工作時不致有無規則亂動現象。

(1) 初步——教師在黑板上多繪各種幾何圖形，如圓方，三角，橢圓等，使兒童認識一下。

(2) 第二步——指示撕紙時，兩手姿勢的注意，備

介紹幾種小學低年級工作遊戲教材

直，圓各線撕法。

(3) 第三步——開始工作，依照黑板上形體，誰撕得慢，誰撕得快，誰撕得整齊，誰撕得多，就算好，用此賽的方法，來鼓勵他們作。

(4) 第四步——第二次比賽，再選幾種類似幾何形的物，一作練習，如圓形的燈籠，羅菠，方形的花盆，小屋，三角形的茅亭，筆架，橢圓的小雞，瓜果等。

這種材料，是很合低年兒童興趣，在效果上看。

1 利用廢物作工作材料，變成兒童玩物及改造的習慣

2 訓練兒童搜集的能力。

3 從撕紙遊戲中，兒童可以得到各種形體的認識。以及各種實物類似何形體的比較。

4 訓練手的技術。

5 取材容易，兒童隨時隨地可作練習。

6 照實物撕圖，可作繪畫上輪廓基本練習。

二、吃餅乾遊戲——吃餅乾是兒童最喜歡的，因為兒童除遊戲外就是好吃，餅乾是很合於兒童的食品，如果當他吃的時候，指導一些吃的遊戲，也可以引起他們許多發表練習的好機會。

1 放在盤上的餅乾，有圓的，有方的，有橢圓的，有大的

設計一下，怎樣放在盤中，就算好看，小朋友，誰放誰的花盤好，就請他多吃幾塊，使兒童在未吃以前，作佈置盤要的練習。

2 開始分吃餅乾，怎樣吃？這樣吃，一塊圓餅乾，咬一口就是月亮形，對面咬一口，就是筆筆形，一塊方餅乾，四角咬一口，就成十字形，中間再咬一口，就成元寶形，一塊橢圓餅乾，上頭咬一口，就成水盂形，旁邊咬一口，就成牛角形，小朋友，照此例，多咬幾個好看形，大家比比看，一方面吃，一方面玩，兒童在快樂中，得到幾種發表心思的機會，在效果上看：

(1) 各種形體位置排列法。

(2) 各種形體改變練習。

(3) 是運用兒童思想及發表創造好機會。

三、搬弄器物遊戲——兒童稍大一點，就喜歡搬弄器物，做他們遊戲的材料，或是成人最討厭的，佈置很靈壽的桌椅用具，被他們搬弄得雜亂無序，既有禁止他們的活動，殊不知搬弄桌椅中，兒童有不少的計劃，思想創作，表現出來，如果能指導他們在工作時注意整理，明確的師長，不方開著門，他們的遊戲是：

1 椅凳作飛機——兩張背椅腳對腳，橫放在地上，椅背在上當機翼，中間橫放兩凳作機身，小朋友，坐在凳擋中，好像駕駛飛機向上升。

2 大芭蕉扇作腳踏車——兩個芭蕉扇，每手拿一個，一前一後夾在兩腿間，向前走，很像一架腳踏車。

3 算盤作火車——算盤反過來，底面向上，算盤的輪盤，前面放個圓鐵線，後面放個大紙盒，推動走，嘴裏嗚嗚叫，好像一節火車頭。

4 草帽堆寶塔——草帽鋪開，哥哥弟弟草帽不用了，集中在一處，大的放下面，小的堆上面，堆上七層很像一個小寶塔。

5 兩傘作小亭——兩傘張開，小桌反過來，四個腳懸頂着傘，好像一個小小亭，小朋友，裏面坐，談談嗚嗚好自在。

6 長凳作小舟——長凳反過來，兩個小竹當兩樁，兩根細竹綁在凳上，上面放塊布，好像一隻小舟。

這許多搬弄器物的材料，完全出自各個兒童心材，由觀察實物，經過一番計劃，創作出來，是有價值的工作，師長們應當要鼓勵指導他們作，在工作效力上看：

1 發展兒童創造本能。

2 養成兒童合作習慣。

3 練習兒童勞動身手。

4 引起兒童觀察實物的注意。

四、玩水遊戲——玩水也是兒童最喜歡的遊戲，三五成羣在池邊水塘的地方戲弄，因為水總是可任兒童隨心所欲，所願兒童喜歡他，如果指導一些新奇的玩法，也是兒童樂於學習的。

1 吹肥皂泡——洗衣剩的肥皂水，倒了真可惜，小朋友，每人找枝廢筆管，一頭浸點肥皂水，一頭塞着嘴裏，

響吹，吹出許多小彩球。一個個，向上升，吹一個，升一個，室中全是小彩球，真很有趣味。

2 水變魔術——明礬放在水杯中，溶化後，選取潔淨的，發響明礬水，自由棉絮向紙上，待乾後，白紙無重質了，取盆清水放在桌面上，請爸爸媽媽哥哥弟弟都來看，白紙漂在水面上，立刻一幅圖畫現出來，弟弟了拍手說奇。

3 染水變色——一杯清水放點紅，顏色好像花邊紅。

一杯清水放點黃，顏色好像梨皮黃。  
一杯清水放點藍，顏色好像天空藍。  
紅色裏面加點黃，好像橘子皮黃色。  
紅色裏面加點藍，好像蘋果皮藍色。  
藍色裏面加點紅，好像葡萄紫皮色。

小朋友試試看，祇要預備紅，黃，藍，三色，即可染出多種水色現出來。

4 自來噴水——廢鐵罐底鑽一洞，取一條皮管，一端接於洞底上，一端蓋上棉花實，鐵罐裝水，盡量安放高，細管埋於地面上，旁邊佈置假山石，水從尖管噴出來，確是一幅好看風景。

5 簡易水槍——粗細竹管各一節，細管要稍長，一端縛緊帆布條，粗管留一節，節中心鑽一細孔，再將細竹管接粗管內，放裝水缸中，眼滿一管水，拿者細竹向前頂，水即由洞射出，小朋友，用作打水戰，比誰射得遠重，多。

介紹各種小學低年級工作遊戲教材

這許多遊戲上的用具製作，有的是需要教師指導協助兒童合作的，在玩的時侯，要請兒童聽，如自來水何會噴得高，肥皂水何以就能吹出泡泡等——用淺近的語解，其中道理，使兒童無所疑，這種遊戲，應工作效力上。

1 借遊戲工作，可得到淺近科學上知識。

2 明瞭簡單色彩及配合論。

3 廢物及自給物的應用。

4 運用思想的訓練。

五、戰鬥遊戲——兒童喜歡軍事的活動，在軍事活動遊戲材料，常有作戰鬥的遊戲，取得短棍當槍，劃分兩組，即可開動，他們的遊戲場所，利用野外環境，在這種環境遊戲中，可以指導他們一些工作。如

1 堆假山——野外的石頭，土，泥，沙，是堆山的材料，大衆來分工合作，堆成假山防守地。

2 築城——野外的磚瓦，洞處皆有搬的搬，鋪的鋪，不一會，築成一座小鎮，作進攻的目標。

3 築橋——下一塊小門板，大衆合力抬，抬到小溝邊，架起來，即成一個小橋。

4 戰具——短竹棍，作小槍。粗竹管，架在磚石上，作大砲，兩個短竹筒，當作萬能鏡，手帕綁在竹竿上，作出兩面旗幟，再找幾個小藥壺，挑抬運送子彈，這是象形戰具。佈置妥當開始作戰。

在團體遊戲，先要有好的工作計劃，設計完美亦可增加遊戲的興趣，戰鬥遊戲，兒童很需要這項工作。如

是教師參加指導，則不勝歡迎，在這種工作效力上看。

1 練習兒童勞動身手。

2 養成兒童分工合作習慣。

3 兒童訓練自動的組織。

4 利用環境實地操作。

5 適合於戰時工作。

六、手影遊戲——利用雙手作出各種動物形像，燈光簡映放影形在布上，學之一部分在動着表情，很像動物飛的樣子，或張嘴的樣子，或頭擺動的樣子，頗為有趣，因為人手各小部份直曲變化很容易，所以也很容易顯出類似若干動物形出來，這種遊戲，是很受兒童歡迎的，略舉數例如下：

1 蝙蝠形——兩手交叉，大指相靠，兩手擺動着，很像蝙蝠飛形。

2 豬頭形——中指升直，二四指作彎形，放於中指上大指中指尖相合，很像豬頭形。

3 犬首形——右手拳攢起手大指，左手各指相并，即像犬首形。

4 鴨嘴形——右手作半拳勢，放於左手背，左指齊升直，即像鴨嘴形，看着影子改編手勢，可以現出各種影形。如果編得不像，可以照影修改，很容易改像，這種遊戲，在工作效力上看。

1 引起注意各種動物的形象。  
2 訓練手的動作。

3 運用思想。

4 可作黑面畫卷等圖。

在兒童遊戲當中，有許多是成人以為最玩皮的舉動，什分討厭，並且嚴厲禁止他們，殊不知兒童有多少創作表現，本能應用，互助精神，勞動的養成，常識經驗增加，多半是從玩皮遊戲中發現出來的，如果認為兒童這種工作遊戲是有相當價值，那麼應當提倡指導，如認為這種工作遊戲，是有一短分缺點，值得研究的，如紙是破壞行為，搬弄桌椅是影響整齊秩序，玩水是有危險性的，等等，何如照上面的方法，撕紙利用廢紙，搬桌椅訓練工作後的整理，玩水指導正當方法，何常影響於兒童後行為，明運的師長們，不要埋沒兒童的一切，假指導做工作教師，深望無適當材料可運用，現在可以明白答復一句，請在兒童遊戲活動中去找。

(以上接第九頁)

已有長足之進展，但團體之動盪性過大，枝節問題，隨在發生，致不能收預期之效果者，亦所在皆是。縣地方教育中國民教育之成績，平均各縣約佔百分之八十以上，其成敗得失之數，關係甚大。業者至重，而其關鍵是在新縣制之幹於選用。即就普通地方教育而言，在特種基金制度之下，所有教育收入均應用之於教育支出，是絕對禁止挪用。關於決定支配之權力，由縣教育科負責關於收支技術事項，由縣財政科負責。原則確定，辦法分明，自守崗位，各盡職責人之節，組人不必越俎而代之，自可無任何糾紛之再見。則新縣制之推進，亦可能達到預期之效果，登備地方教育蒙其利益而已。

# 小學教師應有的兒童保育常識

(三續)

葛成慧

## 奏。兒童的生活環境

(一) 空氣 兒童需要新鮮的空氣，所以校舍四周應有空地，多種樹木花草，既可引起美感，又因草木的綠葉，經過日光的作用，發生養氣，吸收炭酸氣，幫助空氣淨化，最為有益。自從清明定為植樹節，學校裏年年多在植樹，但是大都應簡景，並沒有注意到樹木的生活與否，所以在許多學校依舊是青山濕濕。以後應當注意到樹木的培養方面，對於植樹節的意義，方可貫徹。

兒童的居室。無論教室或寢室，應有適量窗戶。使空氣流通，但坐位風櫃不應置在風口中，免得受涼。空氣的交換，最好上下有窗，更為妥當。

(二) 日光 日光供給暖氣，殺滅細菌，並且有紫外光線，可以促進體內產生維生素，這種維生素有防止兒童軟骨病的作用，最為有益，所以兒童的居室，應當陽光普照。室外有平坦的草地，兒童可常在日光中遊玩。空氣和日光之需要化錢來買的東西，只要學校或主管者，應當計畫學校的時期，稍稍加以注意，或者將原有校舍重新改造，即可為兒童健康增加力量。

(三) 清潔 除了教會主辦的學校外，清潔兩字實在很少幾個學校能得到。課室內外，掃場空地，都是塵埃堆積。其中最不可不得的，莫如廁所。廁所的建築既沒有研究

小學教師應有的兒童保育常識

，管理更談不到，蛆虫食蠅繁殖旺盛，疾病的傳染，自在其中。其實建築一個合理化的廁所並不需化很大的代價，只須稍加研究，合法管理，不過多費一些精神而已。

有許多小學校，教室的洒掃由值日生担任，在教室的原則上是不錯的，但是洒掃的方法，却大有改善的必要，譬如小學生洒掃時不先洒水，而灰塵內即有病原菌存在，在國內患瘧病的人很多，瘧又隨地的亂吐，乾燥以後，和入灰塵內，一掃即飛揚，吸入最容易，預防這種危險，應當值日生於掃地之前，先行洒水，且用手帕把口鼻紮起，並須教以掃畢，取下手帕，用紙包好，回家洗滌後，方可再用，而自己的雙手，更須於工作完畢後洗淨，方可回家。至於洗滌痰盂，無論如何，不應當命小學生担任，最好不用水盂而用石灰或沙盆。因痰液內的細菌最多，傳染力最大，命小學生洗痰盂，簡直驅而至死地，於心何忍，於理不通。

學校附近如有溝渠，應當訓練兒童勿在水內玩耍，因為小溝渠內，常有寄生虫的幼虫存在，可以從皮膚生病。吾國因為糞便的處理不得當，各種細菌和寄生虫實在多得不得了，尤其在不潔的水內更多，至於在學校園地附近的污水溝，應當一律填好。出水應用陰溝不用陽溝，可以減少蚊子的產生。這種整理，並不十分困難，多費一點心思

二九

而已。

其法：擬至臥具如有臭虫，動捉最有效果的方法。或善用桐油和石灰勻攪攪，嵌入木器的裂縫中，是比較有效的辦法。至於糞毒或糞毒，因為近來燃料的高漲和藥品的缺乏。於經濟原則上不甚符合，臭虫的卵，最不容易殺死，但苦竹木屑移到，蟻蟻的穴地上，蟻蟻可以把虫卵採去作糧，也是一種辦法。

(四) 生活用具 教室內的桌椅，應當依照學生的身高作標準，椅高應占身長十分之二。坐面的寬度，前後應為二十五至二十六公分。學生坐合式的桌椅，不致變壞身體的姿勢，坐時姿勢。應當覺着地，大腿平放，小腿直立，最為適當。

每一學生應有一個茶杯，開水設有蓋桶內，下有龍眼，可以開成取水，開水應隨時可以取到。每生應自備手巾，應沒有，手擦也可，用過片刻，自然乾燥。學校不必預備公用手巾，免得傳染疾病。洗手的設備，亦可用一大桶下裝龍頭，勿用木盆，一方面可免傳染，另一方面可以訓練學生愛惜公物的習慣。

肆、兒童的疾病和處置

有數種疾病，兒童時代特別容易感染，而且死亡率相當的高，凡是為兒童謀福利的人們，實應有認識的必要。

一、兒童時代常見傳染病

(一) 天花 天花在從前兒童感染的很多，死亡率也很高。自從發明牛痘以後，料大大的減少了，但是在鄉間

風氣閉塞的地方，仍有發現的可能。

天花的病原體，不是細菌，是一種濾過性毒素。很小，在顯微鏡下，也看不見。牛痘漿內，即有此種毒素存在。不過他的毒力經過人工的處理而減低了。傳染的途径，即病人痘瘡內的毒素直接或間接傳給他人，有時毒素混入空氣或灰塵內，也可以引起傳染。

天花的病狀：自從感染以後，約過十二日而發病，稱為潛伏期。初起忽然發冷，小孩都起抽筋，繼而發高熱，頭痛背痛，口臭舌苦，眼快嘔吐，甚或昏迷，來勢甚凶，第二天常有紅疹發現，約占百分之十五。顏色紫紅，或像風痲，都在下腹部，即是初疹，並非真正痘瘡。這種初疹經過二天至五天而消失。真的痘瘡約在病後第三天發現，先見於前額手背。以後逐漸蔓延到身體及四肢，以腰部而為最多。初起是紅點，指壓即消失，放鬆再顯，經過數小時後，中心突出作冠狀，至五六日起膿，中心陷成餅，第八日膿充滿成熟，十日以後膿收成痂，至兩星期脫落。病人的熱度初起甚高，至痘疹發出後即下降，待成膿時再高，以後即下降全愈。必須痘疤脫盡後，始可上學。

預防天花很容易，就是種牛痘。凡兒童每半年必須種一次。大人可以三年種一次。學校內如有兒童忽然起痲，應當送回家中，或者另居一室，以防傳染。所以學校衛生中的晨間檢查，很為重要，因為有病的兒童立刻可以發現而處理。

種痘的方法，並不困難，在沒有醫療機關的地方，學



被裏數職員部可以試種，方法如下：選小兒的一臂肘下外側，用清水和肥皂洗淨。再用上燒酒擦過待乾，若是燒酒不乾，可把痘漿殺死不發，乃將痘苗發的兩端用燒酒擦淨，折斷，把一端按近皮膚，用力一壓，漿即流出，點在皮上，若用口吹，必須用棉花蓋住管端，免得內細菌混入。然後將浸在酒精內的九針一枚取出，待乾，即在苗漿內亂劃數道，略待片刻，即可穿衣，不必包紮，只須囑咐家屬每日更換襯衫便可。

種痘後的經過，二三日種處發紅，五日發紅高起，七日種漿，九日漿最盛，以後即乾枯成痂，約兩星期脫落。第一次種者，發時時略有寒熱，已經種過者，常無寒熱，所以初種宜劃得淺而短，不必太長，免得小兒吃苦。小兒種後即可種痘，但血內有母的兒疫素，所以得得不旺，最好長到二月再種，若當地有天花流行則宜早種。用角面牛痘漿，空氣不流通，可使紅腫，殊不相宜。

(一) 水痘 水痘本是輕病，因為可以和天花混着，難以說明一下。水痘的病原體還沒有發明，這病的傳染力很強，學校裏，發現，常常有多人傳染。傳染的方式，或是直接觸，或是東西上傳染。傳染到至發作大約二十餘天。

水痘的病狀不重，小兒易怒，食慾減少，發燒或無或甚微。水痘的疹都在一二日內發出，先見於前胸後背，面及四肢露出部份很少發生。疹的顏色作玫瑰紅，疹內在數小時後即起漿，漿是清的，疹面沒有像痘疹那樣的腫，疹

小學教師應有的兒童保育常識

的大小也參差不齊，這和痘疹可以區別的。凡發出過水痘的兒童，必須經過三星期，方可再入學校，不致傳染他人。

(三) 麻疹 麻疹是小兒常患的疾病，而且傳染力很強。在初期時更甚，所以學校發生麻疹時，常有更多的兒童感染。為初起時認為尋常的傷風，沒有早隔離的緣故，所以在麻疹流行時，兒童若有傷風現象，應當立即送回家中或療養室內。

麻疹的病原體沒有發明，患者的口涎鼻涕內都含有傳染物，散佈物體上或空氣中，即能傳染，潛伏期七日到十餘日，病狀起初和傷風相像，但有發燒，小兒易怒不甯，頭痛嘔吐，有乾咳，到了四五天疹即發現。最初疹前額髮際和耳後，逐漸蔓延到頭面身胸四肢，最後到手足。疹的形狀，蛋咬紫不多，紫紅色，摺之遇糙。在溫暖的室內，顯得格外鮮紅。受冷則消滅，所以出疹的小兒要涼。

麻疹本病不重，但是加了肺炎可以致命。中耳炎氣管炎也常有繼麻疹而發的，所以麻疹的預防和護理也很重要。小兒患過麻疹以後，須經過三星期方可上學，以防傳播給也兒。

(四) 猩紅熱 類似麻疹，但重得多，常有致命的危險。病原是鏈球菌，傳染的方式和麻疹相同。潛伏期很短，至多七天。病的初起忽然寒戰，繼起高熱。幼小兒，常起抽筋，惡心嘔吐，厭快，舌苔，皮發乾，喉部作痛。經過一二日即有紅疹發現，疹色鮮紅，遠觀好像一片亮光

，涎液可以分出疹粒。先見於頸部耳後胸前，次及四肢，惟鼻及口的周圍不發，此種特彙可以用作區別。病勢至五日後漸退，到了八日開始脫皮，皮脫下時成片狀，也是特徵。

這病因為傳染力大，死亡率萬，所以在學校裏應當留意。凡患過此病兒童，須過五星期方可入學。重病須停學十二星期。

狄克氏反應，係測驗兒童對於此病的抵抗力的方法。學校衛生工作中都採用之。

(五)白喉 也是小兒重要的疾病之一。死亡率最高的年齡是一到五歲，但十歲以內都不低。病原是白喉桿菌，生長在喉嚨成白膜，所以稱為白喉。但是鼻子和氣管裏也可以發生。潛伏期兩日到五日，初起喉痛，熱不甚高。第三日喉內有白膜發現，以後膜而蔓延，若不治可中毒而死。治療祇利注射血清，尤早尤佳，遲則效少。小兒患者須停學六星期。

魯克氏反應是測驗兒童對於白喉有無抵抗力的方法。在學校衛生工作中，最著名而有價值的一項。先運各國都普遍應用。吾國都市中亦曾採用。凡有衛生院所的地方，可以約請醫師合作辦理之。

(六)百日咳 俗稱咳頓。病期很長，有到三個月以上者，所以稱為百日咳。病原是桿菌，傳染就在咳出的唾沫內散佈。潛伏期約為兩星期，病狀不重，但咳頓頓發作，咳後有吸氣的回聲，是這病的特徵，病兒須於咳頓停

止後，經過兩星期，方可上學。

患此病的小兒，在家內不必臥床，可在空氣新鮮，日光和暖處遊玩。但勿與他兒接近，並須給以容易消化之營養料。藥物除止咳外，有主張用疫苗注射者。

(七)腮腺炎 此病不重，但傳染力很大，所以應當注意。病原未明，但傳染的方式和上述的數病一樣。潛伏期甚長，有至三星期者。初起略感不爽，一二日後即在下腫大，蔓延四周，所謂腮腺炎症。先在一邊發生，繼及兩側，約過五日即消全愈。患兒須於腫消後停學一星期。

(八)腦膜炎 這病有多數，小兒常見的為流行性脊髓膜炎，俗稱急驚風。病原為腦膜炎雙球菌，由口涎鼻涕等分泌物傳染，潛伏期很短一至五天，病狀忽然而起，頭痛，嘔吐，抽筋，熱高，頸項強直，膝關節本能伸直，瞳孔放大，感光不靈，譫語昏迷，重者很快的死亡。小兒若是祇起抽筋，沒有上述的病狀，並不是腦膜炎，不必過於驚惶，因為凡是急性傳染病的初起，都有抽筋的可能，有時吃傷了東西，還可以起抽筋的。

還有一種腦膜炎，來勢慢一點，病期長得多，俗稱慢驚風，就結核性腦膜炎，病原是結核菌，潛伏期不定，總是身體的其他部份先有結核，再傳到腦膜的。病狀初起小兒性情煩躁易怒，頭痛，嘔吐，發熱，但熱度不很高。瞳孔縮小，畏光：這是第一期。以後昏迷不醒，頸項次數減少，韻律不調，頭頸強直，抽筋等狀。病期約三星期，有延甚至六星期者，結果常是死亡。

## 二、兒童有病時及恢復時的處理

學校衛生中的晨間檢查，就是預防傳染病的最好辦法。兒童入學後發現有精神不振，臉色青白，或有發熱等狀，應即送還其家屬，或送入隔離室休養。靜觀經過。此種兒童應隨其臥床休息，給與清淡食品，多飲開水。如其病狀增加，即應延醫診治。

學校應和家庭聯絡，若是學生患了傳染病，應令其在家休養，直到經過上述各病的隔離期後，方再入學。偶入校之前，必須一再洗髮洗身，更換潔淨衣服，始為妥當。

### 三、急救和外傷的處理

(一)急救 (1)異物入口 小兒有時誤吞異物入腹，如鈕扣小錢等等。若是物體很小，沒有棱角或東西，沒有什麼關係，聽其自然，可以由大便中排出。若是尖刺的東西，可以刺傷胃腸，應當立刻送往醫院。在準備送院之前，可以先給與厚膩的食品，如饅頭等頭紅苕米飯等，他的用意是把異物已包裹在食料內，不致刺傷胃腸的內壁。瀉藥絕對不可用，免得把腸子的蠕動增加，更容易受傷。

(2)暈倒 兒童有時忽然暈倒，切勿驚惶失措，應當立刻抱至榻上睡下，再查是否有寒熱，還是因未吃早飯，體力不支而起。此種現象常在數分鐘後恢復，如有寒熱，大半是重病的開始，應加注意。此外兒童有患歇斯里的亞者，也有這種現象，但是神志是清楚的，別人說的話也都瞭解，對於這種兒童，若是時常發作時，不必太加注意，免得誘起因想人憐惜而發病的習慣。

小學教師應有的兒童保育常識

(3)溺水 溺水兒童救起後，除去口鼻堵塞物，伏臥撐被上面，使所飲的水吐出，然後施用人工呼吸。直至醫師前來營救為止，切勿失望中止，有時可以復蘇人工呼吸法詳急救術內，不贅述。

(4)水火灼傷 傷及全身皮膚三分之一時，常不救。衣服着火時，即用單被或大人衣服裹緊可息滅。水火灼傷身部，須立即脫去衣服，用軟布在開水內煮沸，再浸入清油內(無論什麼油都可用)取出即可置在灼傷上面，俟醫師來時再行更換。

(5)服毒 小兒偶服毒物，立刻使他吐出，用毛的東西蘸刺喉頭。可以引起嘔吐。再多給溫開水幫助吐清，然後給以雞蛋清或牛乳以和順胃壁的粘膜，倘然接近城市的學校，可立刻送至醫院，不必自行處理。

(二)外傷 (1)破皮的外傷 如創口流血很多，宜刻用消毒的紗布，在創口擦過藥酒以後，壓緊包紮，即可止血，萬一仍舊不止，可用帶動縛創口上下處(在四肢部位時)但不可縛過兩小時，以致血流不通，組織壞死。止血後立刻送醫院處理。

(2)不破皮的外傷 如皮下出血，發青腫脹，可用冷水溼毛巾覆蓋，再請醫師處理。

(3)骨折和脫臼 即行放平，用沙袋在傍邊扶住勿動，上面再用冷溼布覆蓋，使他不着，醫師來時，容易接好。

以上各項，多是極簡單的述說，詳細的計載，各有專門的書籍，此處不必多費寶貴的篇幅。完了。

# 書報介紹

單鳳翔

三四

戰時兒童的睡眠一文，為周尚先生所撰，刊教育雜誌第三十二卷第三期，這種不要錢的健身法，教師應特別注意，務使兒童的身心，達於健康的境域，茲記其概要如次：

## 一、睡眠助長兒童發育生長

兒童需要睡眠甚於成人，越是健康的兒童越多睡。越多睡的兒童越健康。兒童覺醒活動時對於身體的消耗，只有在睡眠中才可以補救，故睡眠對於兒童有下列五種利益：A、恢復疲倦，B、產生新細胞，C、修補舊細胞，D、增強新陳代謝，E、治療輕疾。成人的睡眠主要在克服疲倦，獨兒童的睡眠除克服疲倦外，更負有生長發育的使命。

## 二、兒童睡眠時間需要充分

「一夜不睡，十天不醒」，兒童的睡眠怎敢欠缺？不過其時光的多少，多因個別，習慣，年齡，氣憤而異。大約七歲前的兒童，約需十二至十四小時，七歲至十二歲的兒童，約需十小時至十二小時，且男童平均要比女童多需半小時。

## 三、戰時兒童缺少睡眠的損害

戰時兒童睡眠的被剝奪，乃不可避免之事，這無異於一刀刀的割去了兒童身上的鮮肉，夜間避空襲避避劫，不能好好的安睡，白天又要上學校，不敢大睡，兒童何辜？

要受這種少睡的影響刑罰，其損害可分兩方面來講：A、生理方面——減少白血球，引起心跳加速，以補血液的不足；體溫下降；呼吸血壓減少。B、心理方面——觀念、記憶、推理都減少敏捷性與正確性；易怒，暴戾，悲觀，人格變化；堅忍力和神經協作退步。

## 四、戰時兒童睡眠需要補足

戰時兒童睡眠時間，常被剝奪，無論如何應該法補足，其補足的方法為A、遲起B、增加午睡時間，C、避免刺激D、減少疲勞，E、早睡。遲起增加午睡時間與早睡，要父母和師長操心，給兒童以相當的時間，引誘兒童不能睡眠的刺就如聲音，光亮，緊張的故事，富刺激的食品等，均應戒免，兒童的疲勞，父母和教師應澈底的了解，予以適當的補濟。

## 小學實際問題——自然教材的運用一文

子夷先生所撰。刊教育雜誌第三十卷第三期，今略記其概要於下，以教自然學科的教師們，多注意。

鄉土是自然的出發點，科學是自然的極終點，從鄉土開始，把兒童引導到科學裏去，是自然教學最大的任務，但各地環境不同，鄉土所習得的，不能一律，因之，自然科學所達到的終點，也無由強同。

就拿無線電報電話伴例子，則環境好設有廣播電台等的地方，兒童聽到的見到的當然很多，對於無線電也非常熟習，我們引導兒童作進一步的研究，當然不為難事，即

稍微介紹點無線電的學理，只要教師說明其用法，當然兒童也易明白，但當沒無線電的地方，教師不會活用教材的話，教自就比了讀經，青多小等處？

在環境最好的小學裏，我們可教一、收音機的使用方法。二、收音機音調的構造。三、電台的實現等（上面一、宜觀察。二、可實驗。三、是參觀）。環境較差設備尚小的小學裏，我們只能教一、收音機的使用方法，調節法。無線電的故事。上面一、仍可觀察。二、只能介紹些畫片照片看看。環境最劣的小學中：我們只能講些故事，但教師若能任黑板上略畫一些略畫，也可幫助兒童的想像。

我們現在大體的定下一個自然教材運用的原則如下：

甲、教育常常出現於當地環境裏的，兒童對他相當熟悉。我們因勢制宜；

乙、整理兒童的經驗，使歸結起來，從這裏引導他們得到一些學理。

丙、因日常習慣，聽慣，用慣，故兒童明白此正當的用法，則間接可增進學理的認識。

丁、追溯來源也可以間學理。

乙、教材非兒童所常見，我們教學時，應先介紹事實現象，

丙、學校有設備時，介紹後即利用參觀實驗引導到學理。

### 書 報 介 紹

2、設備缺乏或學理太難時，即介紹事物現象為止，不再深入。

在一個山村小學裏，設備不完全，我們依據上述原則，決定自然教材的運用如下例：

一、有山溪者之地，多有水輪兒童及其熟悉者，我們教水確時，便決定從水使輪動，輪應轉動等的理由，從習見事物中找些學理。

二、鎮上青小電燈廠者，我們應注重其構造的關係，電池的保護，電綫的危險等等。

三、火油燈很普遍，我們可提到玻璃的功用，清潔法，保護法，更可從而引起火災，救火等不單元的動機。

四、火柴肥皂是日常必需品，其製造法不妨輕便簡單的道理，其使用法則當詳細的教學。

五、染色的作坊，可先去參觀，再引導到改良的新法和人造染料，免從鄉土出發，再介紹新的事物。

六、烟茶是山裏的重要土產，可教兒童到農場去實習，並要教得詳細，以備將來改良。

七、從染着到漂白是不常見的新事物，只能作一簡單的介绍。

八、電報軍器，兒童接觸機會較少，故應從電話火柴等處引起。

此外更應多注重技術上的小節。

### 自由畫教學方法的種種

係唐一帆先生所作。得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十一期。現在把他的概要抄在下面。以作美術教師的參考：

#### 一、關於鼓勵作畫興趣方面

1 喚覺畫 取富有氣味的東西（如花香、菓子等），懸於畫中，令兒童輪流嗅像畫出來，然後取出東西，看本家所畫是否符合。

2 聽聲畫 教師在門外做出一種聲音（飛機、狗叫等），讓兒童細聽後，照想像去畫，然後由教師說出剛才所表演的聲音使各自反省。

3 觸覺畫 把東西裝在布袋或抽屜裏，叫兒童輪流去摸，再三照各自所接觸的印象去畫，然後取出東西試驗。

4 觸覺畫 把東西觀察後拿開，叫兒童把他畫出來。過相當時間再顯示一次，使兒童有「深刻印象」。

5 攝影畫 令兒童把別種東西或另一兒童頭部的影子，映繪在黑板上，把他剪出來。

6 組字畫 用各種文字組畫成各種有趣的東西。  
7 一筆畫 把要畫的東西，一兒童一筆畫出來。  
8 集形畫 把各種兒童分為幾組，指導他們在一幅大或小黑板上共同設計一個畫題，先後補充，畫到美滿為止。

#### 二、關於增進作畫能力方面

1 連點畫 用點指示東西的輪廓，並註明畫次的數字，袖印給兒童，叫他們連起來。

#### 2 填色畫 教師構成輪廓，在各部分內註明着色記號

（同種色註以同數字）油印給兒童，叫他們塗上色。  
3 設色畫 把油印好的圖樣叫兒童自己着色。  
4 填補畫 把不完全的圖樣，令兒童填補起來。

5 模型畫 令兒童把模型的輪廓，沿邊緣或空處鈎下再着色。  
6 本印畫 刻成的木板，令兒童印在紙上再配上色。

7 助器畫 用簡便器具來輔助畫。  
8 聯想畫 教師供給某一事物之形，指導兒童聯想畫出其他有關事物。

9 糾正畫 教師畫成有錯誤的畫，叫兒童糾正畫好。  
10 骨線畫 指導兒童用各種骨線，構成各種姿勢。  
11 變化畫 用變化的方法來畫畫，如雞蛋變雞等。

12 略筆畫 指導兒童把各種事物，畫成簡略的筆觸。  
13 順序畫 指導兒童先畫那裏，再畫那裏。  
14 剪貼畫 把圖樣剪貼在畫紙上，再加上相當的圖畫

15 寫生畫 重趣味而不重技術。  
16 圖案畫 用簡單模塊排成各種圖形，再加色彩。

三、關於培養創造思想方面  
1 記憶畫 2 想像畫 3 命題畫

四、關於指導表現機會方面  
1 漫畫 2 時事畫 3 宣傳畫  
五、關於聯絡各科教學方面

1 故事畫 2 對字畫 3 算術畫 4 裝飾畫

國民精神總動員中如何訓練兒童精神一文，爲了重實先生所撰，登載在雜誌第十三卷第三期，其概要如次：

甲、何以需要兒童精神訓練

在全國國民精神總動員之中，對於未來國民之兒童，如何實施精神訓練，似應亟需討論，其理如下：A 兒童爲未來國民，亦即現實國民精神均於其始，應向齊一的目標積極訓練，B 戰時要做平時看，平時要做戰時看，兒童無論在平時戰時，均應注意訓練一貫的齊一的國民精神。C 提前抗戰之勝利，樹立戰後建國永久之基礎。D 兒童教育即國民教育，亦即國民基礎教育，E 國民精神之獲得，出於教育與訓練，E 兒童心理靈敏，易入歧途。

乙、如何訓練兒童精神

- A 精神訓練目標之分析：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
- 二、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三、軍事第一、勝利第一。
- B 精神訓練的原則：一、師生共同行動，齊一步趨
- 二、多用積極的推動，少用消極的阻礙。三、應使有深切的瞭解，而非盲目的服從。四、要有相守以信，相待以恆的態度。五、要以心理健康與心理建設爲基礎。
- 六、要有嚴密之組織，並與社會有聯繫。
- C 精神訓練的方法。

- 一、談話訓練：1 個別談話。2 集團談話
- 二、儀式訓練：1 紀念週。2 各種紀念會。
- 3 國民月會。4 抗戰宣誓
- 5 行抗戰禮

- 三、答問訓練：每日升降旗時發幾個簡單問題之問題令兒童答。

- 四、口號訓練：以切要語句作爲口號，則兒童易於記憶難考。

- 五、歌詠訓練：1 聲樂隊 2 器樂隊

- 六、環境陶冶：1 佈置校境 2 佈置教室 3 展覽

- 七、讀閱訓練：購置大量有關國民精神之書籍圖片，使其讀閱。

- 八、生活訓練：1 上學生活 2 家庭生活 3 休閒生活

D. 精神訓練的內容：

- 一、故事：1 愛國故事 2 建國故事
- 3 偉人成功故事 4 英勇殺敵的史實
- 5 革命故事 6 衛生故事
- 7 遊樂故事

- 二、名言：凡古今中外的名言，適切於國民精神者均可。

- 三、公民訓練條目：古有道德，新生活運動，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等。

四、歌詠：有圖培實國志精神之歌曲。

五、劇本：有關精神訓練的劇本，均可加以表演。

六、建國原則：三民主義，建國綱領等。

七、組訓：行動的組訓，可養成兒童良好的習慣和美德。

八、經濟：一物作二物用，一人當二人用。

九、禮儀：1 集會時的禮儀 2 起居飲食的禮儀

3 普通交際的禮儀 4 對師長的禮儀

5 對朋友禮儀 6 服裝要整潔

## 編後：

(一) 地方教育經費，向為從事地方教育人士所注意，但

是但究當如何保障，如何籌措，很多有專文論及，本刊本期特定為「地方教育經費研究專號」，希望藉此引起大家研究的興趣，作更進一步的改革。

(二) 趙謙性先生之「清理本省各縣教育經費芻蕘」一文係一篇實際文字，趙先生從事本省教育工作多年，對各縣教育經費知之最詳，所論各點為中肯，望讀者特別留意。

(三) 嚴謙六先生之「雙手萬能教育」係以兒童心理為基礎，就科學精神的培養，生產技能的訓練，和勞動習慣的養成，三方面來說明「雙手萬能」的必要用意至為深長！希望者勿筆閒視之。

## 總裁訓詞

我國小學教育，在最近十餘年來，設校數量，與就學人數，日見增加，各地小學教師多能忠勤本職，而以無力從事社會教育，「本三民主義之精神，激發民族復興之志氣，此種潛存之力量，實為國族所託命。

(錄自告全國小學教師及各界人士書)





